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 局部优化方案

(乳源电化厂 100 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 4 个项目)

(公示草案)

乳源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3 月

目 录

一、优化原因分析	1
(一) 优化必要性分析	1
(二) 优化紧迫性分析	4
二、优化可行性分析	5
(一) 优化原则	5
(二) 优化依据	6
(三) 符合局部优化的情形	6
(四) 优化科学性、合理性分析	10
三、具体优化情况	12
(一) 优化地块的现状 & 规划情况	12
(二) 优化前后城镇开发边界情况	19
四、结论	20
五、附图	21

一、优化原因分析

（一）优化必要性分析

本方案有利于全面优化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创新发展体制机制，全力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园区向专业化、特色化发展，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生产型园区向创新型园区转变，着力打造粤东西北一流的产业发展生态和创新创业生态，努力将广东乳源产业转移工业园建设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新兴产业集聚区、转型升级特色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融合发展的样板区，高质量融入“双区”建设，成为乳源瑶族自治县的增长极、发展极和创新极，为乳源瑶族自治县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1. 补齐产业链短板，推动产业优化升级

乳源高新区已形成以电子铝箔、新材料、新能源为核心的特色产业链，其中铝箔产业集群更是入选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电子铝箔、中高压化成箔产销位居全球前列，但产业链仍存在上下游配套不足、关键环节薄弱、产业附加值偏低等问题。此次引进的上下游配套项目，精准对接园区主导产业发展需求，聚焦产业链上游原料供应、中游生产配套、下游产品延伸等关键节点，能够有效填补产业链空白、破解产业配套瓶颈。

一方面，上游配套项目可稳定核心原料、关键零部件供

应，降低园区龙头企业对外采购成本与供应链风险，摆脱外部供应链制约，保障主导产业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与连续性；另一方面，中游配套项目能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生产效率，助力企业开展技术改造与工艺升级，推动产业从低端加工向高端制造转型；下游配套项目则可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推动园区产业从“生产型”向“研发+生产+服务”复合型转变，加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更为关键的是，此类配套项目唯有紧邻园区布局，才能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点对点、门对门的高效协同，避免原料、半成品、成品的长途转运损耗，保障生产环节无缝衔接，进一步巩固园区在全省乃至全国特色产业领域的领先地位，筑牢产业核心竞争力。

2.加速产业集聚发展，激活园区发展动能

产业集聚是高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路径，上下游配套项目的落地，是推动园区产业从“单点布局”向“集群发展”跨越的关键举措。引进项目与园区现有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深度联动，能够形成“龙头引领、配套跟进、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吸引更多关联企业、优质项目、创新资源向乳源高新区集聚，持续壮大产业集群规模。

通过紧邻园区布局、实现产业集聚发展，可最大化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分工协作，有效压缩企业物流半径、降低物流成本、交易成本与运营成本，提升园区整体产业效

率；同时，紧邻布局能加速技术、人才、资金等创新要素流动，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形成“引进一个、带来一批、辐射一片”的良性发展格局。若配套项目远离园区布局，不仅会割裂产业联动性、弱化集群效应，还会增加企业运营负担、流失发展红利，唯有紧邻园区布局，才能进一步做强园区主导产业集群，提升园区对区域经济的辐射带动能力，助力乳源融入全省制造强省战略，激活山区县域产业发展新动能。

3.提升承载能级，优化空间布局

当前乳源高新区核心区域土地资源紧缺，已无可用建设用地，严重制约优质项目落地与产业持续发展。此次上下游配套项目的引进，倒逼园区优化空间布局、推进提质扩容，在园区西侧布局项目用地，既是破解土地瓶颈的务实举措，更是完善园区功能布局、提升承载能级的重要契机。

从园区发展来看，西侧紧邻园区布局配套项目，能够实现园区产业空间的合理拓展，推动园区形成“核心区主导产业集聚、西侧片区配套产业支撑”的一体化发展格局，避免产业布局碎片化，提升园区土地集约利用效率；同时，紧邻布局可直接共享园区现有道路、水电、管网、环保等成熟基础设施，无需单独搭建配套体系，既能缩短项目建设周期、降低基建投入，又能推动西侧片区配套设施同步升级，进一步补齐园区发展短板，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与营商环境竞

争力。这既能保障引进优质配套项目顺利落地投产、快速释放效益，又能为园区后续引进更多优质项目预留发展空间，实现园区可持续、规模化发展。

（二）优化紧迫性分析

1. 稳定投资增长，释放项目经济效益

产业项目是拉动固定资产投资、稳定经济增长、激活发展动能的核心载体，引进的4个配套项目落地建设、投产达效，将直接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从短期来看，项目快速落地能即刻形成有效固定资产投资，带动建材、施工等关联产业发展，助力稳增长、稳就业；从长期来看，项目投产后可持续贡献财税收入、带动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释放长久经济效益。每拖延一日，项目投资进度滞后、经济社会效益延后，机会成本与时间成本持续攀升。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作为项目落地的前置要件，其推进速度直接决定项目建设进度，唯有提速优化工作，才能尽早释放项目红利，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2. 优选西侧地块，保障项目高效落地

经全方位勘察论证，园区西侧地块是承接4个配套项目的唯一最优选址，无其他替代地块，在空间布局上具有不可替代性。该地块紧邻园区主体，可直接衔接园区现有道路、水电、管网、排污等基础设施，无需大规模新建配套，既能大幅降低建设成本，又能缩短建设周期，实现项目“无缝衔

接、快速落地”；地块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地质灾害高风险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优化实施难度小、可行性高。

园区东、南、北三侧均受生态管控、耕地保护、地形地貌、基础设施滞后等因素限制，不具备连片开发、承接产业项目的条件。若拖延边界优化工作，最优选址地块的利用时机错失，后续即便推进优化，也会打乱项目建设节奏，增加配套投入，影响项目整体效益，因此必须抢抓时机、快速推进边界优化，锁定优质空间资源。

二、优化可行性分析

（一）优化原则

1.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应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符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2.不突破规划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以县域为单位优化前后规划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不增加。

3.优化后的城镇开发边界更加集聚连片，调入城镇开发边界地块原则上应与原城镇开发边界集中连片，不得产生新的碎小图斑。

4.调入地块不得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以及

自然保护地等各类限制性因素，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最新年度的国土变更调查中或实际已使用为城镇建设用地的，以及已在部或省备案的已批准建设用地不得调出城镇开发边界。

（二）优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3. 《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
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成果数据汇交更新的函（自然资办函〔2023〕2319号）》；
5.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资函〔2024〕4号）；
6. 其他相关文件。

（三）符合局部优化的情形

1. 相关政策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资发〔2024〕4号），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优先序，确保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不突破的前提下，可对以下几种情形的城镇开发边界进行局部优化：

（1）国家和省重大战略实施、重大政策调整、重大项

目建设，以及行政区划调整涉及城镇布局调整的；

（2）因灾害预防、抢险避灾、灾后恢复重建等防灾减灾确需调整城镇布局的；

（3）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过程中确需统筹优化城镇开发边界的；

（4）已依法依规批准且完成备案、或已办理划拨或出让手续，或已核发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属证书的建设用地，以及已依法依规批准的、或已办理出让手续的、或已核发海域使用权证书的建设用地，已报部备案通过的历史围填海处理方案范围的用海，确需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的；

（5）已批准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确需优化调整城镇开发边界的；

（6）规划深化实施中因用地勘界、比例尺衔接等需要局部优化城镇开发边界的。

本次局部优化方案基于第一种情形对城镇开发边界进行局部优化。**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 万吨/年 HFO-1233zd 项目、乳源电化厂 100 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乳源年产 10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废盐综合利用）、乳源年产 30000 吨超纯双氧水和 9000 吨工业级双氧水项目**已纳入 2026 年度省重点项目清单，4 个项目的主要情况如下：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 万吨/年 HFO-1233zd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0 亿元，于 2026 年启动中试建设，投资约 3000

万—4000 万元（不含购地款），2027 年 12 月底完工验收开始试生产；2028 年开始建设 2 万吨第四代制冷剂项目，建设周期约 18 个月，于 2029 年 6 月试生产。

乳源电化厂 100 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计划建设电化厂废盐综合利用项目，通过废盐综合利用年产 12 万吨离子膜烧碱配套双氧水和甲烷氯化物的产业升级项目，实现变废为宝，提升了资源利用效率。

乳源年产 10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废盐综合利用）计划投资 3.6 亿元，项目新建超纯双氧水装置、超纯水装置、冷冻机组及充填配套设备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稀释罐、离心泵、换热器、膜过滤器、树脂柱、成品罐、磁力泵等一期规划 1.5 万吨，二期规划 1.5 万吨，建成后预计产值约 2 亿元。

乳源年产 30000 吨超纯双氧水和 9000 吨工业级双氧水项目计划投资 2 亿元，购置电解槽、冷冻设施、次钠反应槽、盐水装置、次钠储槽，建设盐水槽制房、电解厂房、次钠生产厂房、控制室以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建设 40 万吨/年次氯酸钠。

2.调入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拟调入地块 1 个，椭球面积 64.0479 公顷（平面面积 64.0544 公顷；注：下文面积数据若未备注“平面面积”，则为椭球面积）。

调入地块范围包含四个项目拟用地范围和相配套的道路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等用地，其中涉及的四个项目已纳入2026年度省重点项目清单，符合第1条“国家和省重大战略实施、重大政策调整、重大项目建设，以及行政区划调整涉及城镇布局调整的”情形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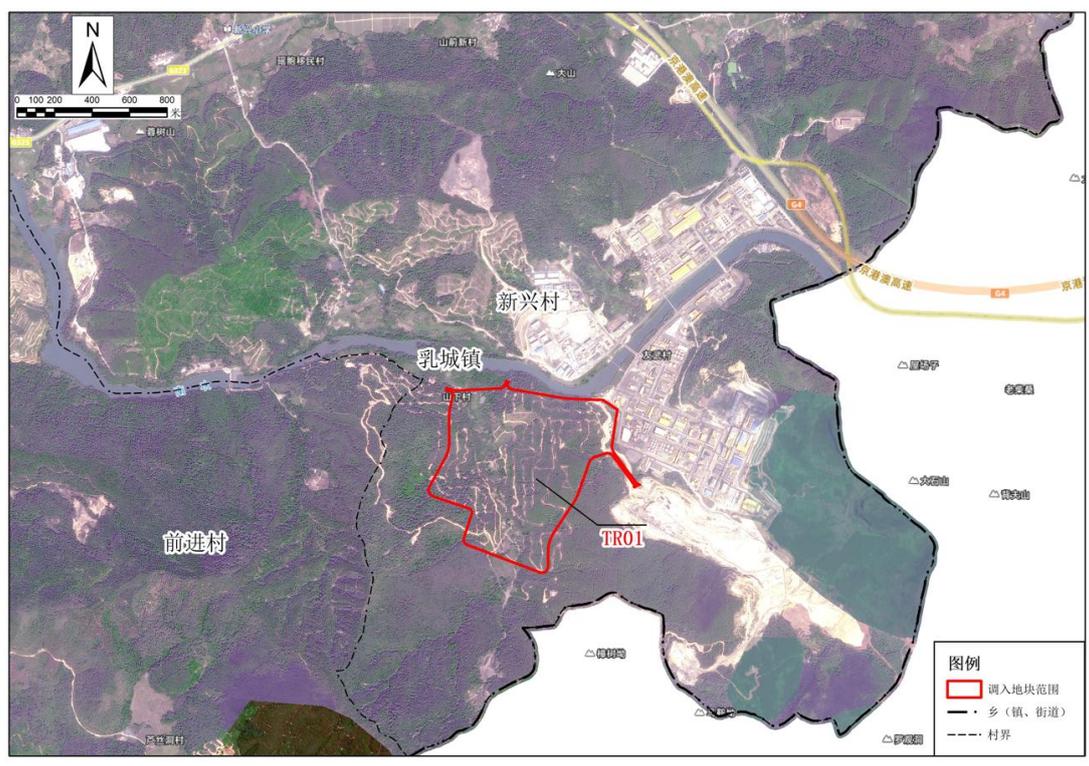


图 3-3 调入地块区位图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拟调出地块 13 个，调出原因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近远期未安排建设项目，部分用地位于河道管理范围，用地不规整且狭长，退让公路后适宜建设区域不足。同时，受当前经济形势影响，部分产业用地在招商引资上面临较大挑战，调出地块实施建设的可能性也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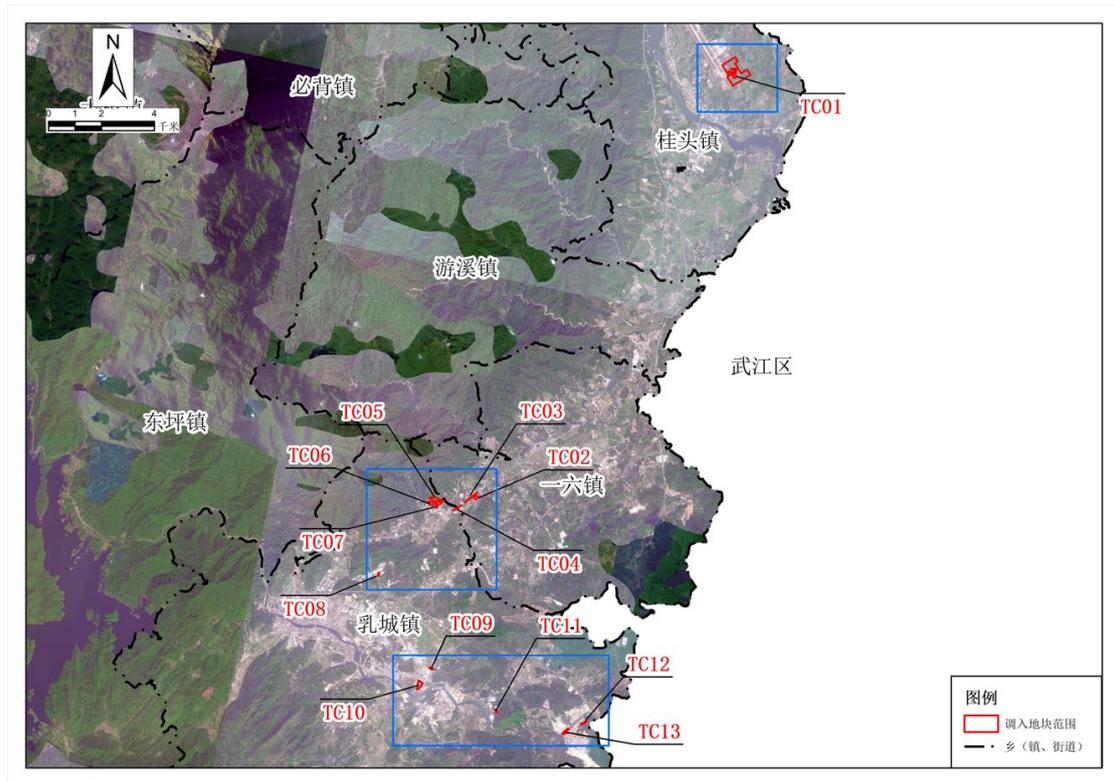


图 3-4 调出地块分布图

(四) 优化科学性、合理性分析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椭球面积 2291.7130 公顷（平面面积 2291.9920 公顷），本次城镇开发边界调入规模椭球面积 64.0479 公顷（平面面积 64.0544 公顷），调出规模椭球面积 64.0479 公顷（平面面积 64.0537 公顷），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后，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保持不变，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保持不变。

新材料产业园受自然地形和用地条件影响，园区位置相对独立，且周边多为山体、林地、人居村庄等因素限制，可拓展用地主要集中在园区西部及东南部，经项目综合性选址论证，调入地块工程量相对较小，可节省前期开发投入成本，

且有利于与武江区共建化工园。本次拟调入地块和新材料产业园紧密相连，与已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相接。调入地块选址位于乳源新材料产业园和临近武江区城乡融合产业园，便于园区间的交通联系、产业协作和各项配套设施的共建共享。拟调入地块距离县城 12 公里，毗邻 G323 国道和京珠高速公路，交通便捷，距离京港澳高速韶关北出入口 8 公里，约 14 分钟车程。

本方案拟调入地块不涉及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蓝线、绿线、黄线、紫线，不涉及历史文化保护线等管控底线内容，不涉及占用生态保护红线（陆域）和永久基本农田。调入地块涉及河道管理范围，该部分地块依据《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进行管理。调入地块涉及洪涝风险控制线，该部分地块用于建设防护绿地和城镇村道路，不构成根本性障碍，严格执行防洪管控、竖向与排水要求。调入地块为地质灾害高中易发区，乳源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计划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用地报批阶段，建设单位将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和程序，完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

本方案拟调出地块为乳源近期暂无开发建设意向的区域，现状及规划均未安排建设项目，存在占用城镇开发边界指标的情况，符合年度用地调整规模的约束条件。调出地块不是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的城镇建设用

地，不是已在部或省备案的已批准建设用地、已批准填海项目、在批建设用地和填海项目。调出区域不包含已批准的开发区、化工园等功能区用地和已批准实施土地征收的成片开发用地，拟调出地块符合相关调整要求。

三、具体优化情况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共涉及 14 个调整地块，其中调入地块 1 个，调出地块 13 个。调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兴村；调出地块涉及桂头镇红岭村、凰村村，乳城镇云门村、新民村、新兴村，一六镇东粉村。

（一）优化地块的现状与规划情况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入地块共 1 个，面积共 64.0479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涉及农用地 62.7271 公顷、建设用地 1.2099 公顷、未利用地 0.1108 公顷，具体情况详见表 4-1。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农用地 62.5120 公顷、建设用地 1.5357 公顷，具体情况详见表 4-2。

表 4-1 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块名称	地块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TR01	64.0479	62.7271	0	7.9325	54.4452	0.0530	0.2964	1.2099	0.1108
总计	64.0479	62.7271	0	7.9325	54.4452	0.0530	0.2964	1.2099	0.1108

注：矢量数据统计椭圆面积相加为 64.0479 公顷，表格数据面积采用四舍五入保留四位

小数，导致数据不闭合，非统计错误，下同。

表 4-2 调入地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块名称	地块面积	规划用地用海类型						未利用地
		农用地	建设用地					
			小计	城镇建设用地	村庄用地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	
TR01	64.0479	62.5120	1.5357	0.3257	0.9192	0.2909	0	0
总计	64.0479	62.5120	1.5357	0.3257	0.9192	0.2909	0	0

(1) TR01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兴村，地块面积 64.047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涉及农用地 62.7271 公顷（其中园地 7.9325 公顷、林地 54.4452 公顷、草地 0.0530 公顷、其他农用地 0.2964 公顷）、建设用地 1.2099 公顷、未利用地 0.1108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调入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农用地 62.5120 公顷（其中园地 8.0099 公顷、林地 54.2258 公顷、草地 0.1337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1426 公顷）、建设用地 1.5357 公顷（其中城镇建设用地 0.3257 公顷、村庄用地 0.9191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2909 公顷）。

2. 调出地块情况

本方案需从现有城镇开发边界安排调出地块。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的调出地块共 13 个，总面积为 64.0479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涉及农用地 61.9630 公顷、建设用地 1.4274

公顷、未利用地 0.6574 公顷，具体情况详见表 4-3。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64.0479 公顷，具体情况详见表 4-4。

表 4-3 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块名称	地块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TC01	46.2854	45.0074	14.4884	3.6338	20.4140	0.9220	5.5492	1.2780	0
TC02	1.6256	1.6256	0	0	0	1.6256	0	0	0
TC03	0.3972	0.3971	0.1103	0.0530	0.1963	0.0128	0.0247	0.0001	0
TC04	0.2749	0.2749	0.0375	0	0.2227	0	0.0147	0	0
TC05	6.0029	5.9289	0.0072	3.5502	1.9389	0	0.4326	0.0739	0
TC06	2.0999	2.0999	0.6824	0	1.3669	0	0.0506	0	0
TC07	0.2341	0.2341	0.1487	0	0	0.0756	0.0099	0	0
TC08	0.6032	0.6032	0	0	0.4862	0	0.1170	0	0
TC09	0.4913	0.2026	0.1899	0	0	0	0.0127	0	0.2887
TC10	3.5715	3.4961	3.4961	0	0	0	0	0.0754	0
TC11	0.3918	0.3918	0	0	0.0292	0.3626	0	0	0
TC12	0.6917	0.6917	0	0	0.6917	0	0	0	0
TC13	1.3783	1.0096	0	0	0.2129	0.7967	0	0	0.3687
总计	64.0479	61.9630	19.1605	7.2370	25.5588	3.7953	6.2114	1.4274	0.6574

表 4-4 调出地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块名称	地块面积	规划用地用海类型						未利用地
		农用地	建设用地					
			小计	城镇建设用地	村庄用地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	
TC01	46.2854	0	46.2854	46.2854	0	0	0	0
TC02	1.6256	0	1.6256	1.6256	0	0	0	0
TC03	0.3972	0	0.3972	0.3972	0	0	0	0
TC04	0.2749	0	0.2749	0.2749	0	0	0	0

TC05	6.0029	0	6.0029	6.0029	0	0	0	0
TC06	2.0999	0	2.0999	2.0999	0	0	0	0
TC07	0.2341	0	0.2341	0.2341	0	0	0	0
TC08	0.6032	0	0.6032	0.6032	0	0	0	0
TC09	0.4913	0	0.4913	0.4913	0	0	0	0
TC10	3.5715	0	3.5715	3.5715	0	0	0	0
TC11	0.3918	0	0.3918	0.3918	0	0	0	0
TC12	0.6917	0	0.6917	0.6917	0	0	0	0
TC13	1.3783	0	1.3783	1.3783	0	0	0	0
总计	64.0479	0	64.0479	64.0479	0	0	0	0

(1) TC01 地块

该地块位于桂头镇红岭村、凰村村，地块面积 46.2854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1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45.0074 公顷（其中耕地 14.4884 公顷、园地 3.6338 公顷、林地 20.4140 公顷、草地 0.9220 公顷、其他农用地 5.5492 公顷）、建设用地 1.2780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1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46.2854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2) TC02 地块

该地块位于一六镇东粉村，地块面积 1.6256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2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1.6256 公顷（均为草地）。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2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1.6256 公顷（均为城镇建

设用地)。

(3) TC03 地块

该地块位于一六镇东粉村，地块面积 0.3972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3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3971 公顷（其中耕地 0.1103 公顷、园地 0.0530 公顷、林地 0.1963 公顷、草地 0.0128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247 公顷）、建设用地 0.0001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3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3972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4) TC04 地块

该地块位于一六镇东粉村和乳城镇云门村，地块面积 0.274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4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2749 公顷（其中耕地 0.0375 公顷、林地 0.2227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147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4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2749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5) TC05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云门村，地块面积 6.002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5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5.9289 公顷（其中耕地 0.0072 公顷、

园地 3.5502 公顷、林地 1.938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4326 公顷）、建设用地 0.073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5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6.0029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6）TC06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云门村，地块面积 2.099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6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2.0999 公顷（其中耕地 0.6824 公顷、林地 1.366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506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6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2.0999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7）TC07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云门村，地块面积 0.2341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7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2342 公顷（其中耕地 0.1487 公顷、草地 0.0756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99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7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2341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8）TC08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民村，地块面积 0.6032 公顷。根据

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8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6032 公顷（其中林地 0.4862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170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7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6032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9）TC09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共和村，地块面积 0.4913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09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2026 公顷（其中耕地 0.189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127 公顷）、未利用地 0.2887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09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4913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10）TC10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共和村，地块面积 3.5715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10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3.4961 公顷（均为耕地）、建设用地 0.0754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10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3.5715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11）TC11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兴村，地块面积 0.3918 公顷。根据

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11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3918 公顷（其中林地 0.0292 公顷、草地 0.3626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11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3918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12）TC12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兴村，地块面积 0.6917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12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0.6917 公顷（均为林地）。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12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0.6917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13）TC13 地块

该地块位于乳城镇新兴村，地块面积 1.3783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TC13 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1.0096 公顷（其中林地 0.2129 公顷、草地 0.7967 公顷）、未利用地 0.3687 公顷。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TC13 地块规划用地用海类型为建设用地 1.3783 公顷（均为城镇建设用地）。

（二）优化前后城镇开发边界情况

1.城镇开发边界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是在乳源瑶族自治县桂头镇、乳城镇、一六镇范围内进行，拟调入规模面积 64.0479 公顷，拟调出规模面积 64.0479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未减少，优化前后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保持不变。根据质检要求，调出图斑总面积需大于等于调入图斑总面积，故本次调整符合质检要求。

2.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

根据《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乳源瑶族自治县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等数据计算，优化前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为 1.2982，优化后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为 1.2982，优化前后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保持一致。

四、结论

调出地块不涉及已依法依规批准、不涉及已办理划拨或出让手续、不涉及已核发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属证明的城镇建设用地。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后，进一步优化用地布局，优化后的城镇开发边界更加集聚连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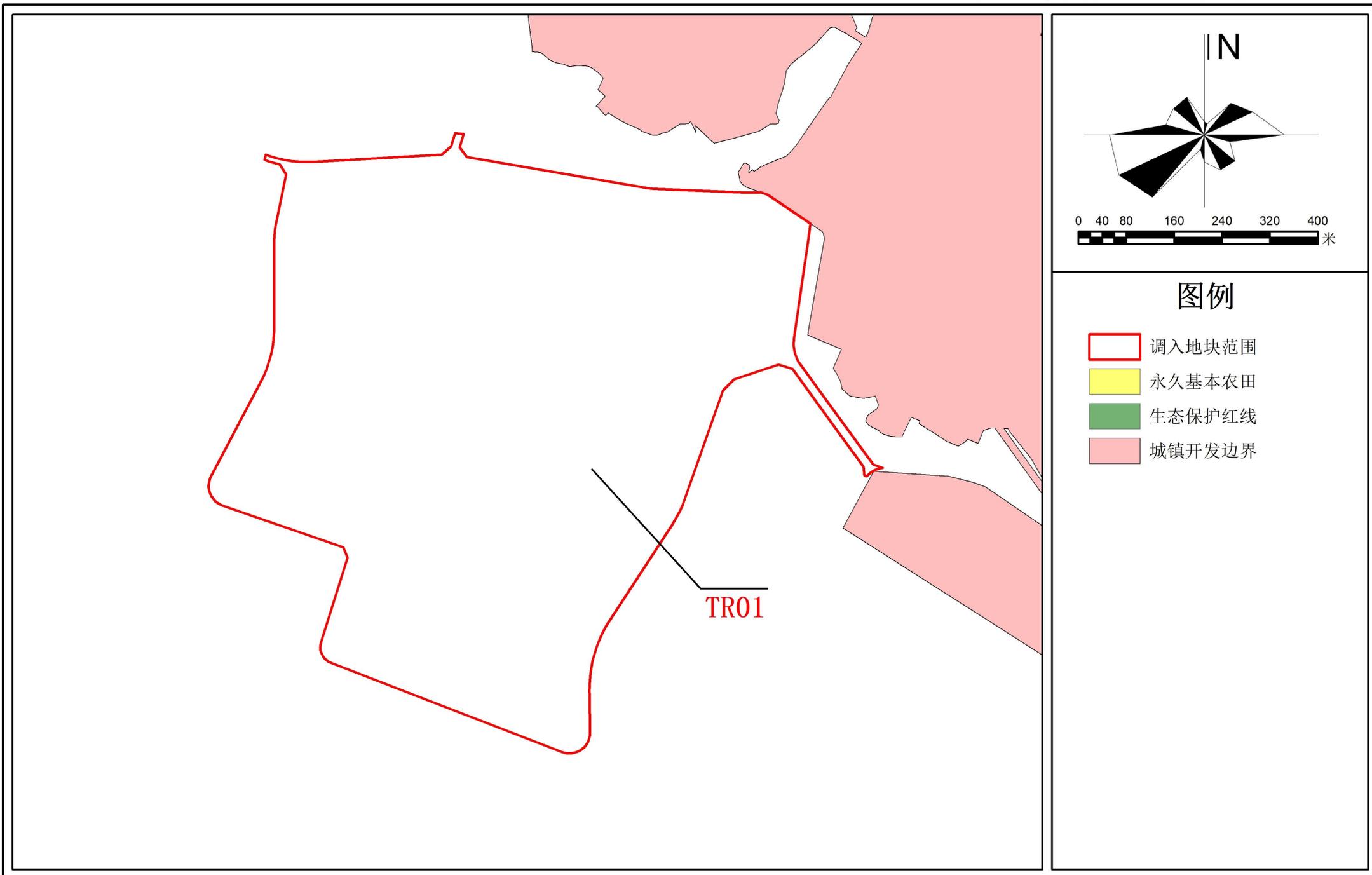
本方案符合《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第一种情形，理由充分、方案可行，数据成果符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成果数据汇交更新的函（自然资办函〔2023〕2319 号）》要求。

五、附图

- 1.调入、调出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
- 2.调入、调出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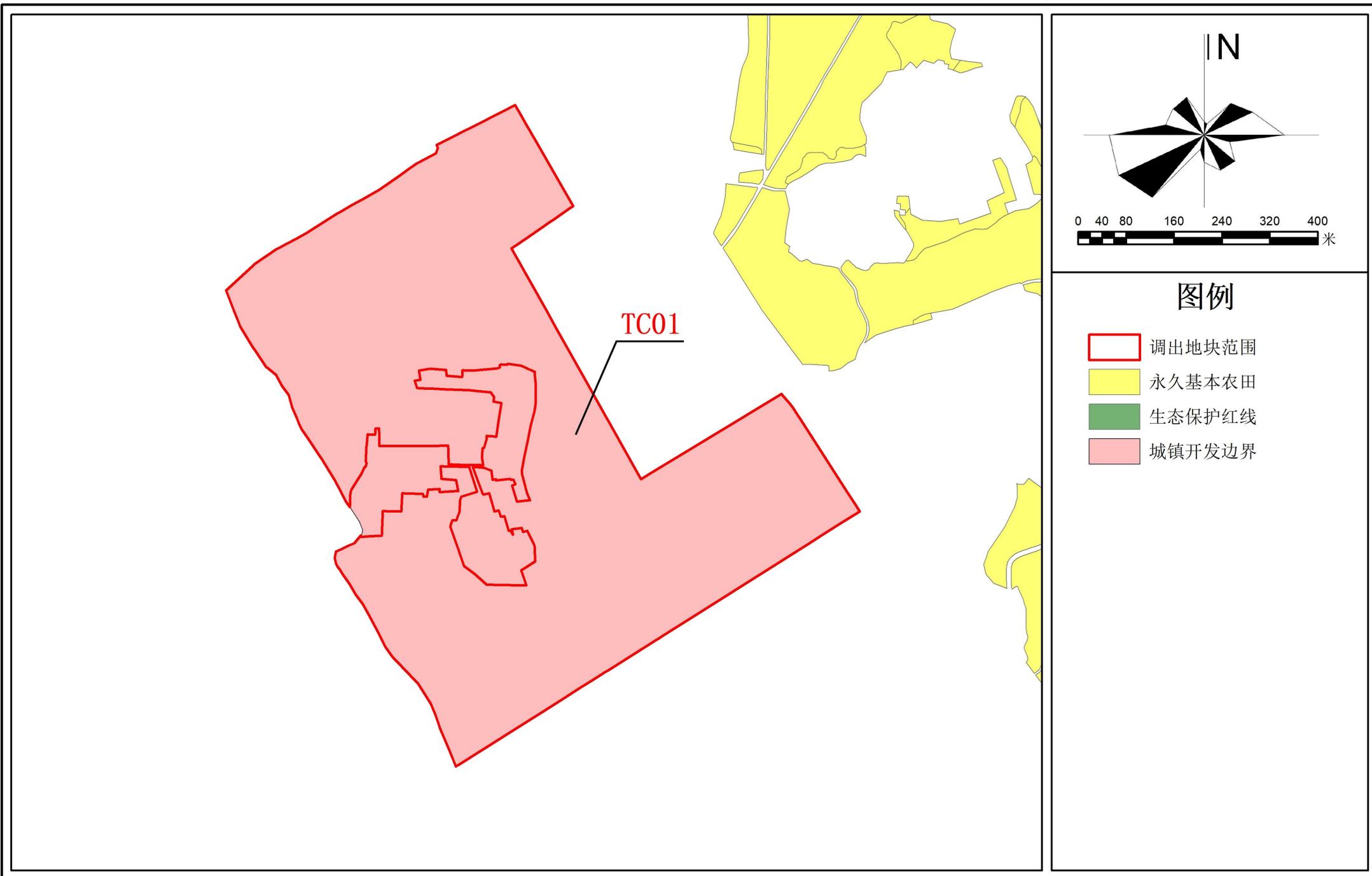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入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R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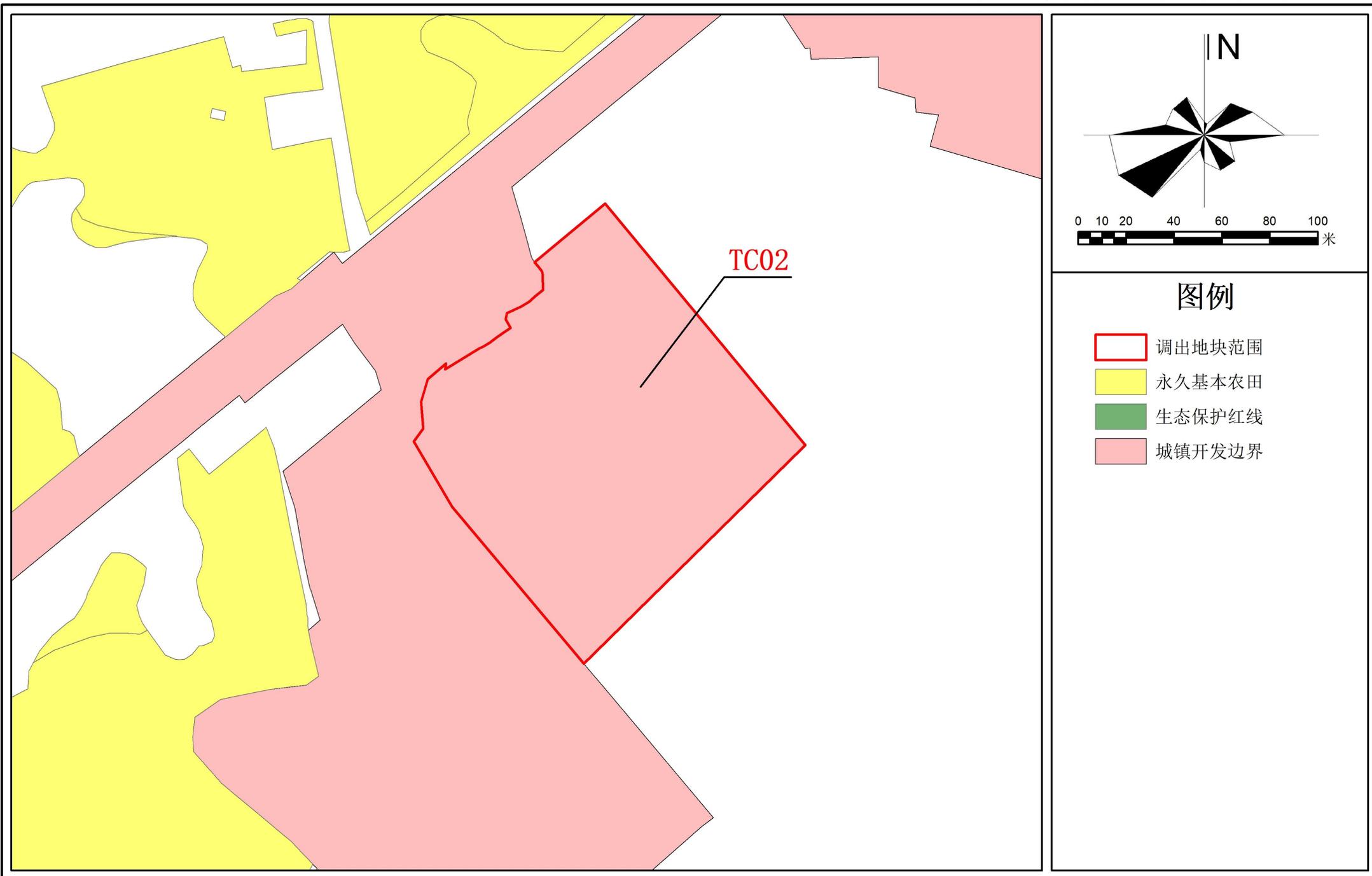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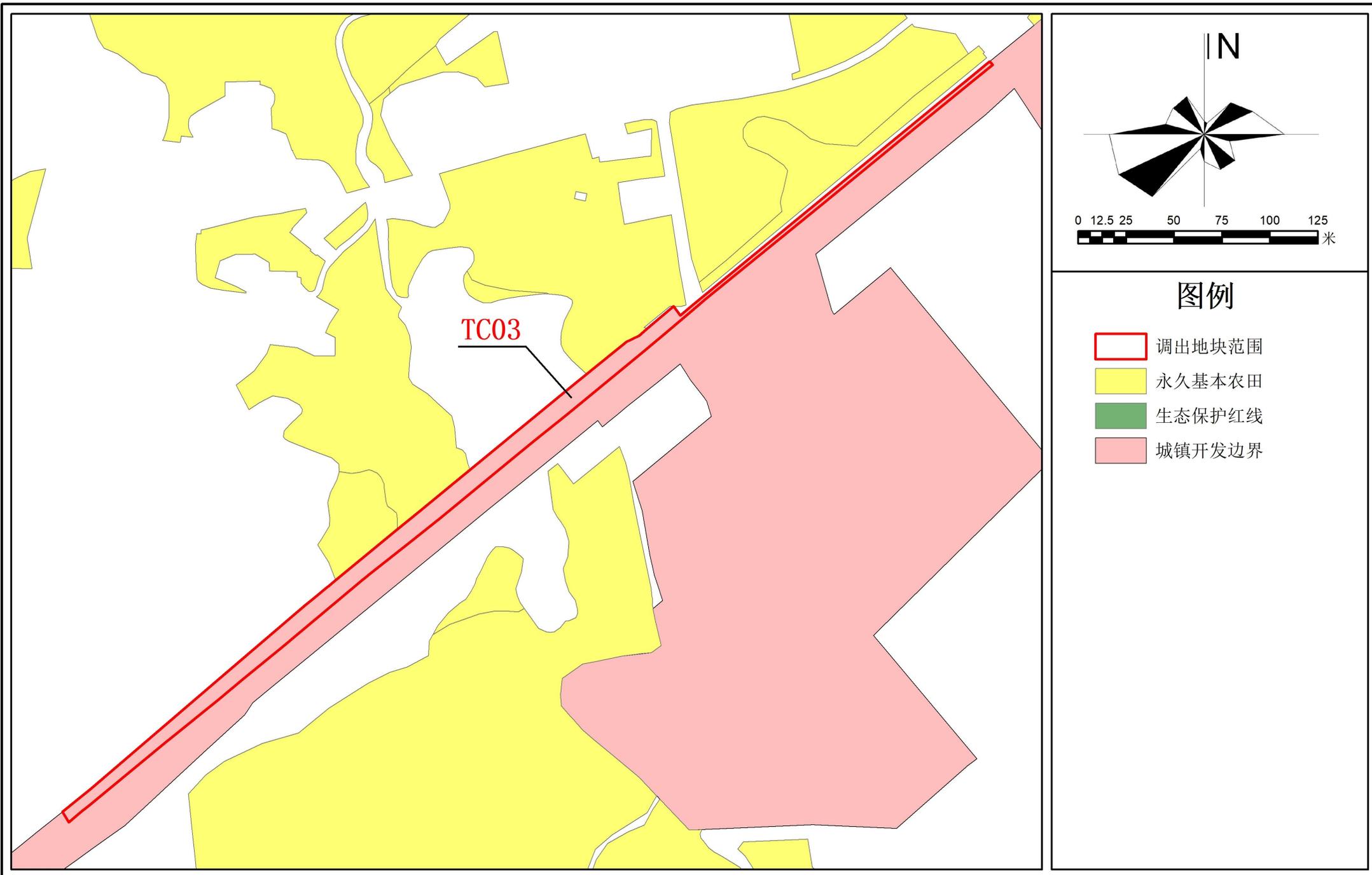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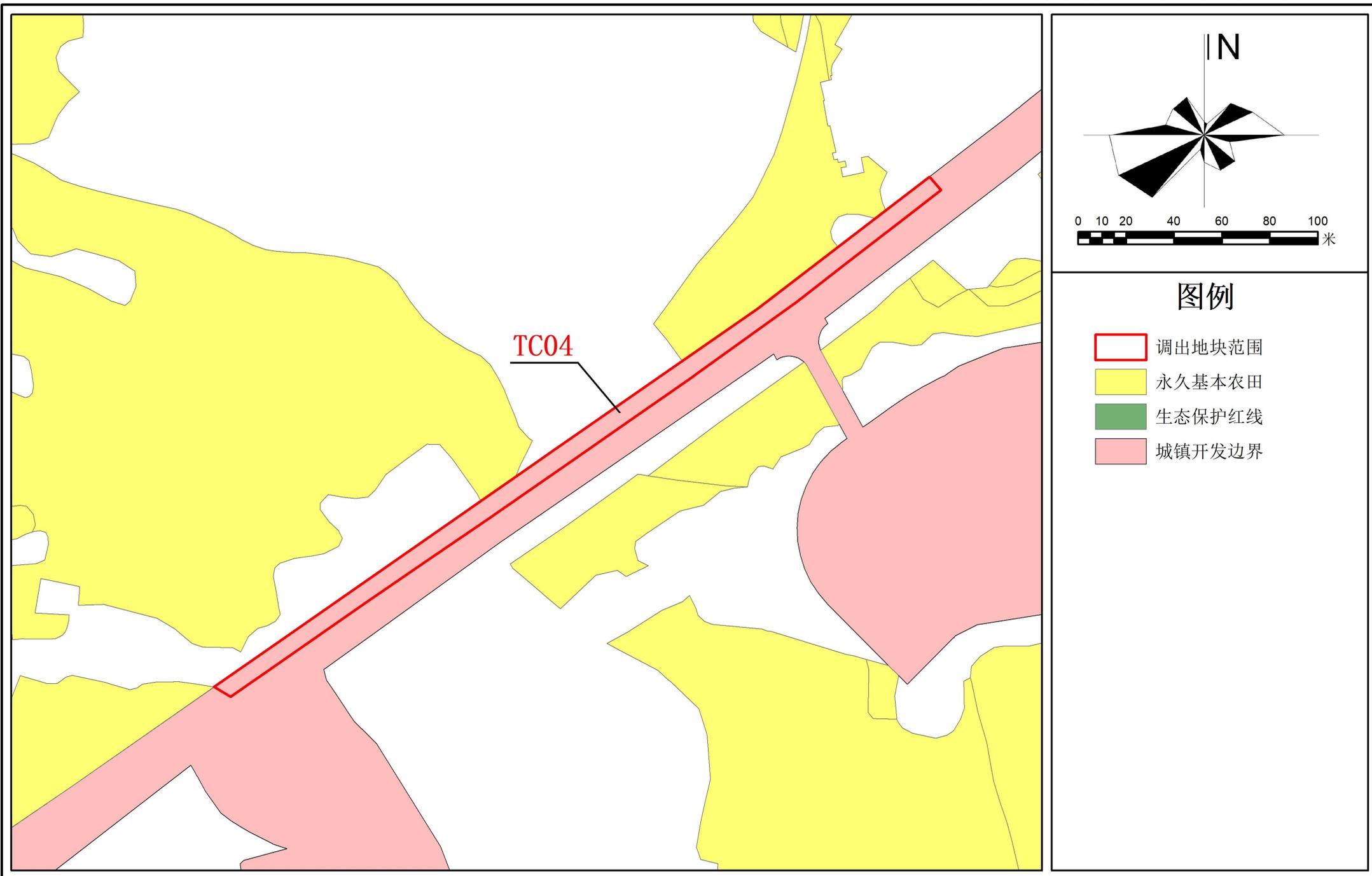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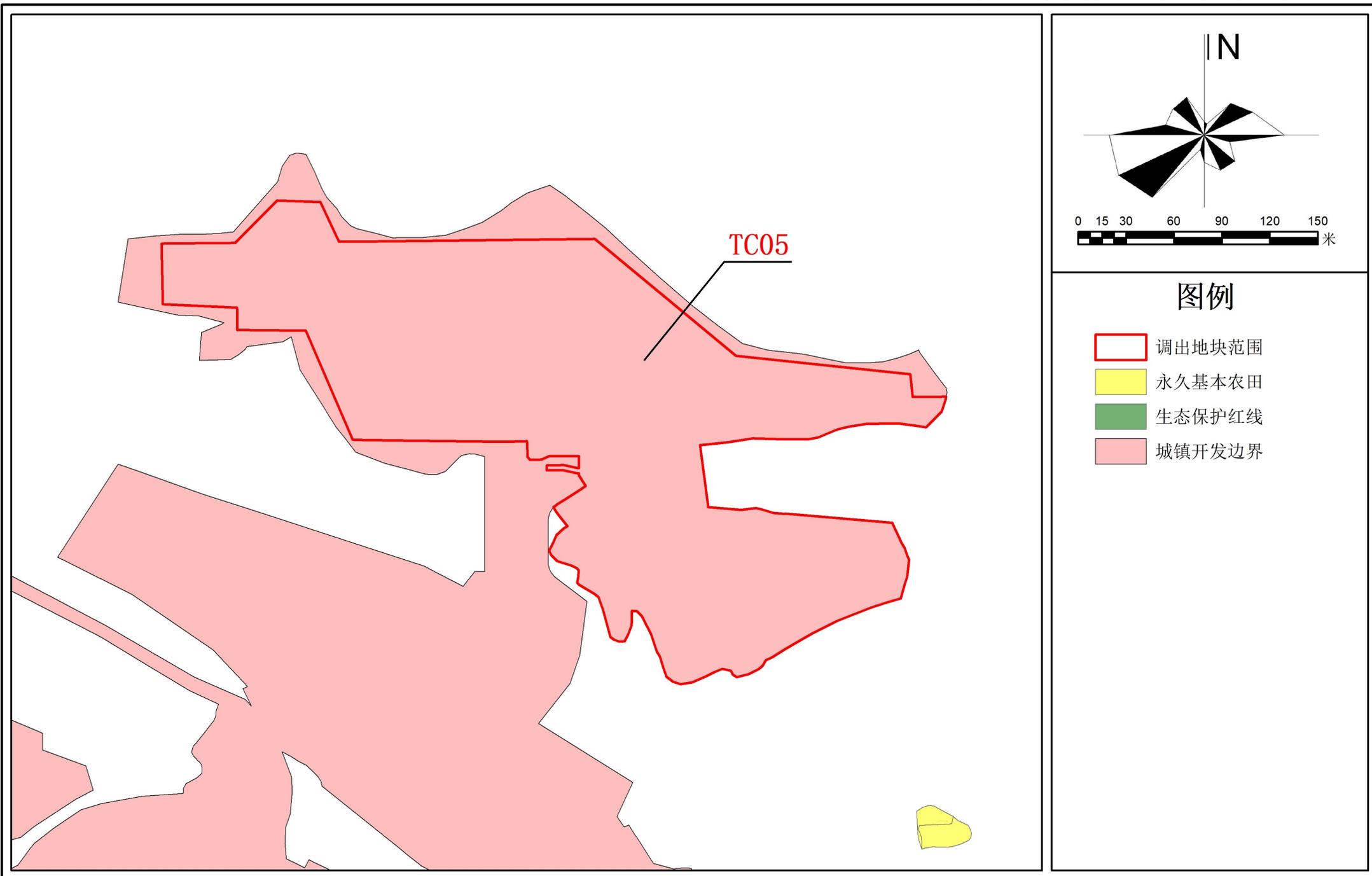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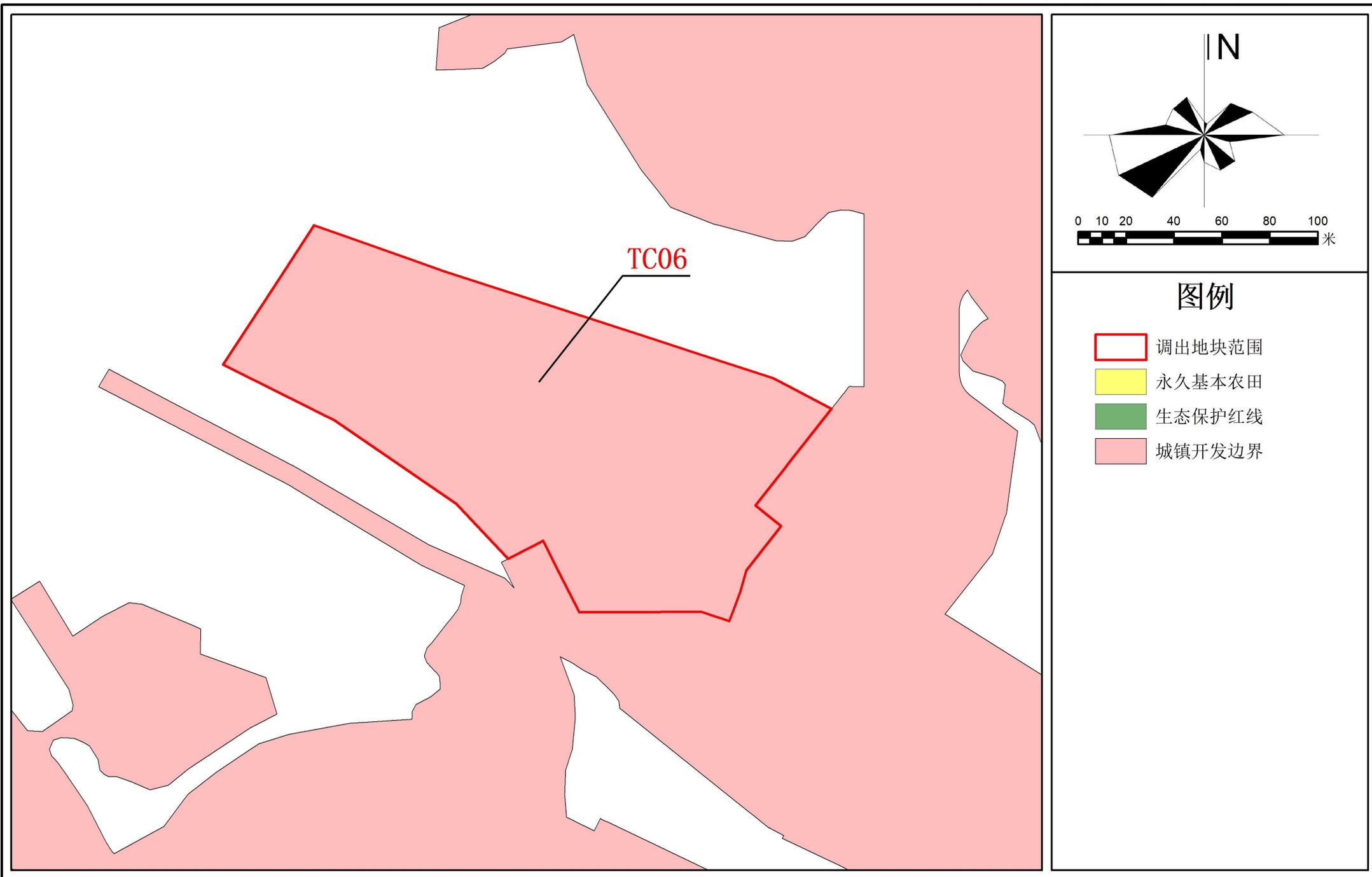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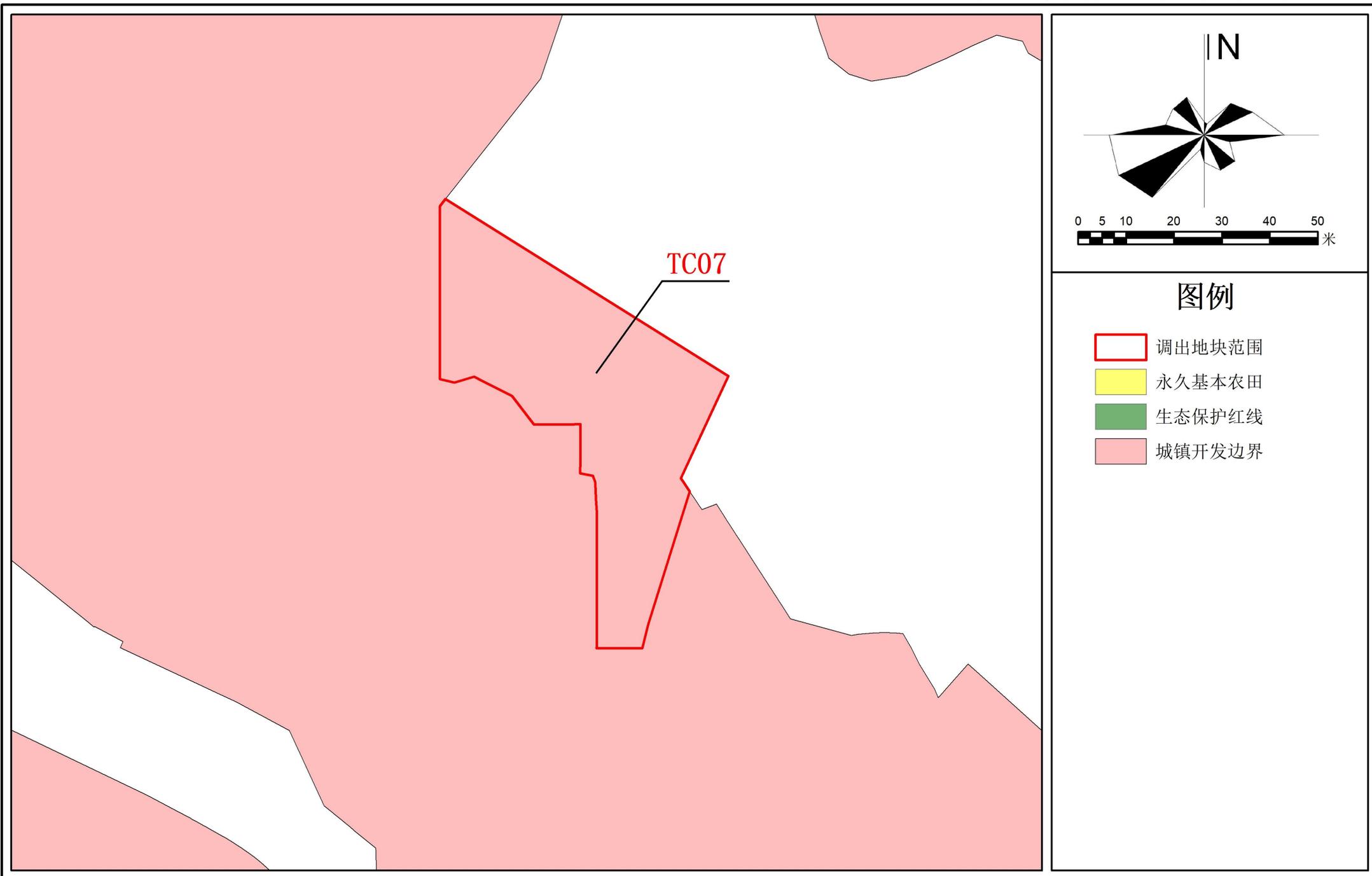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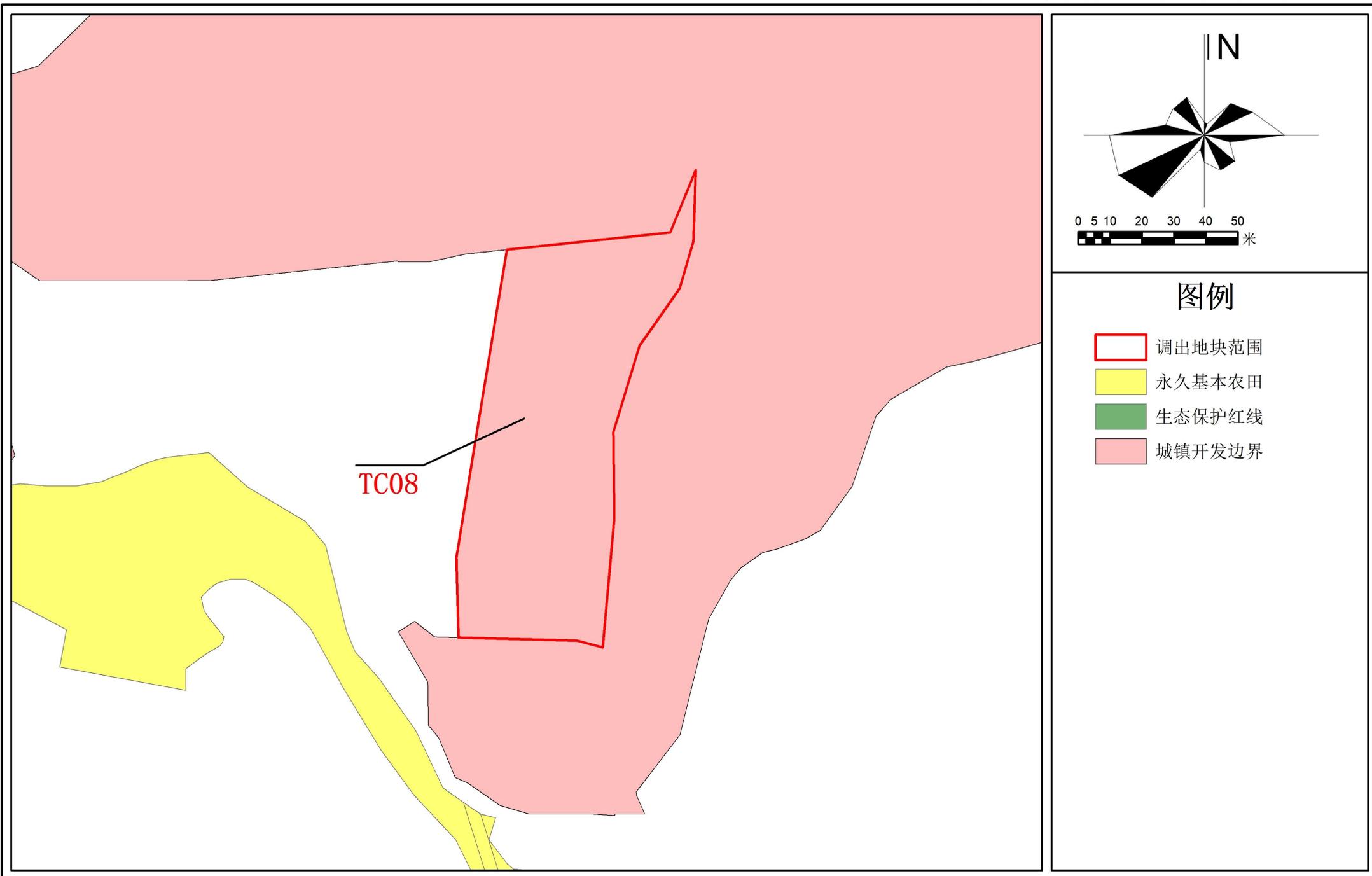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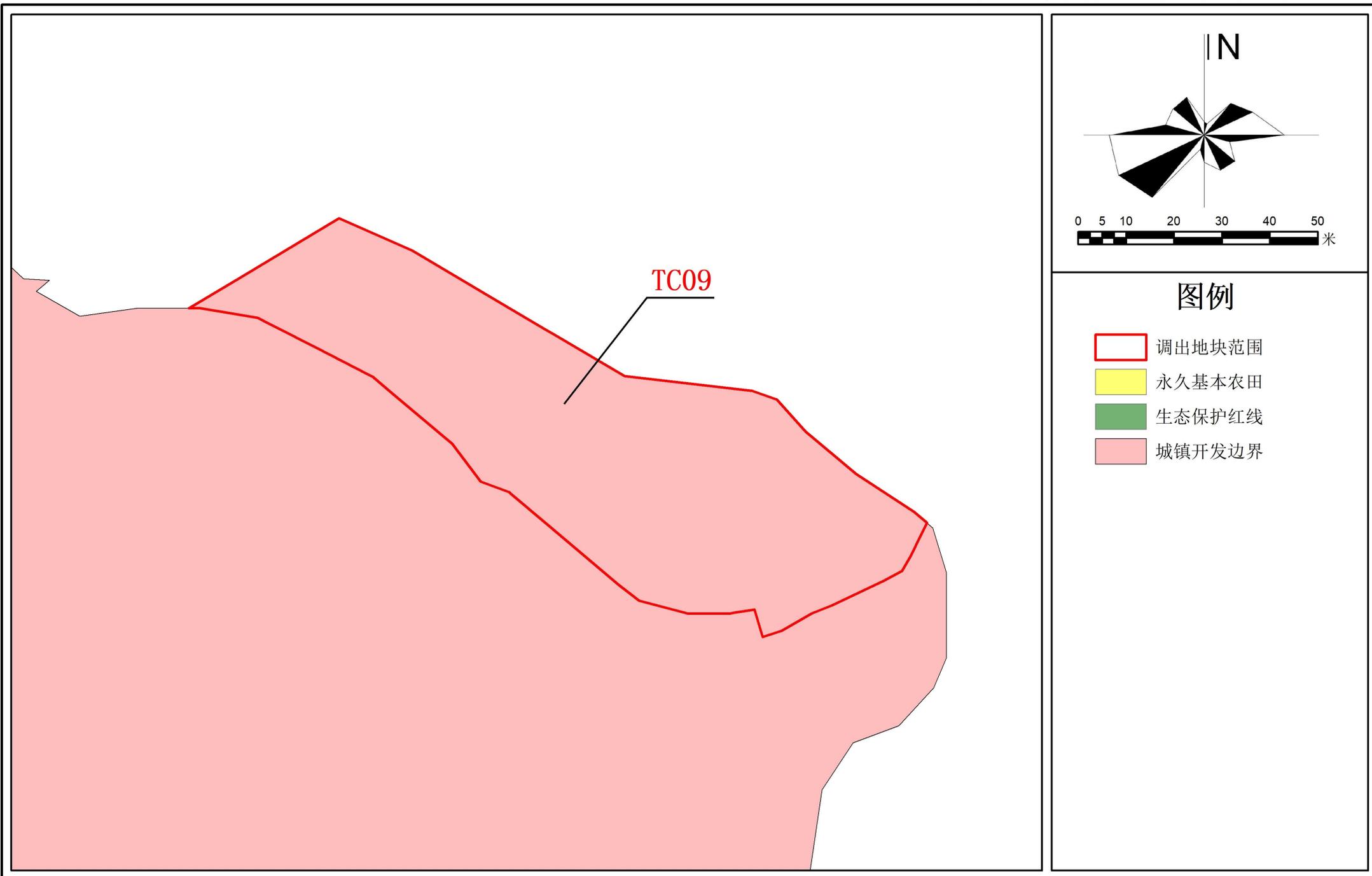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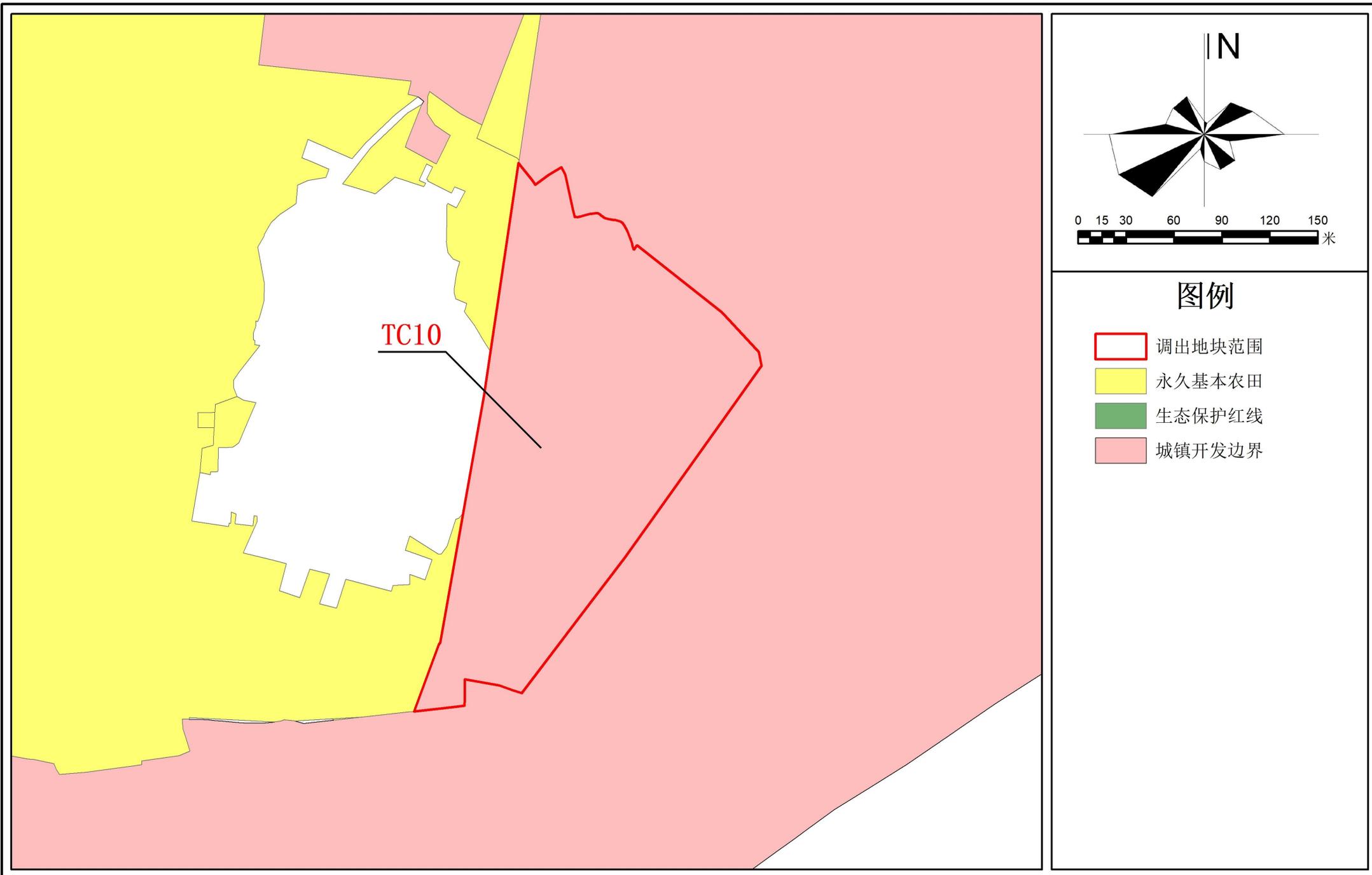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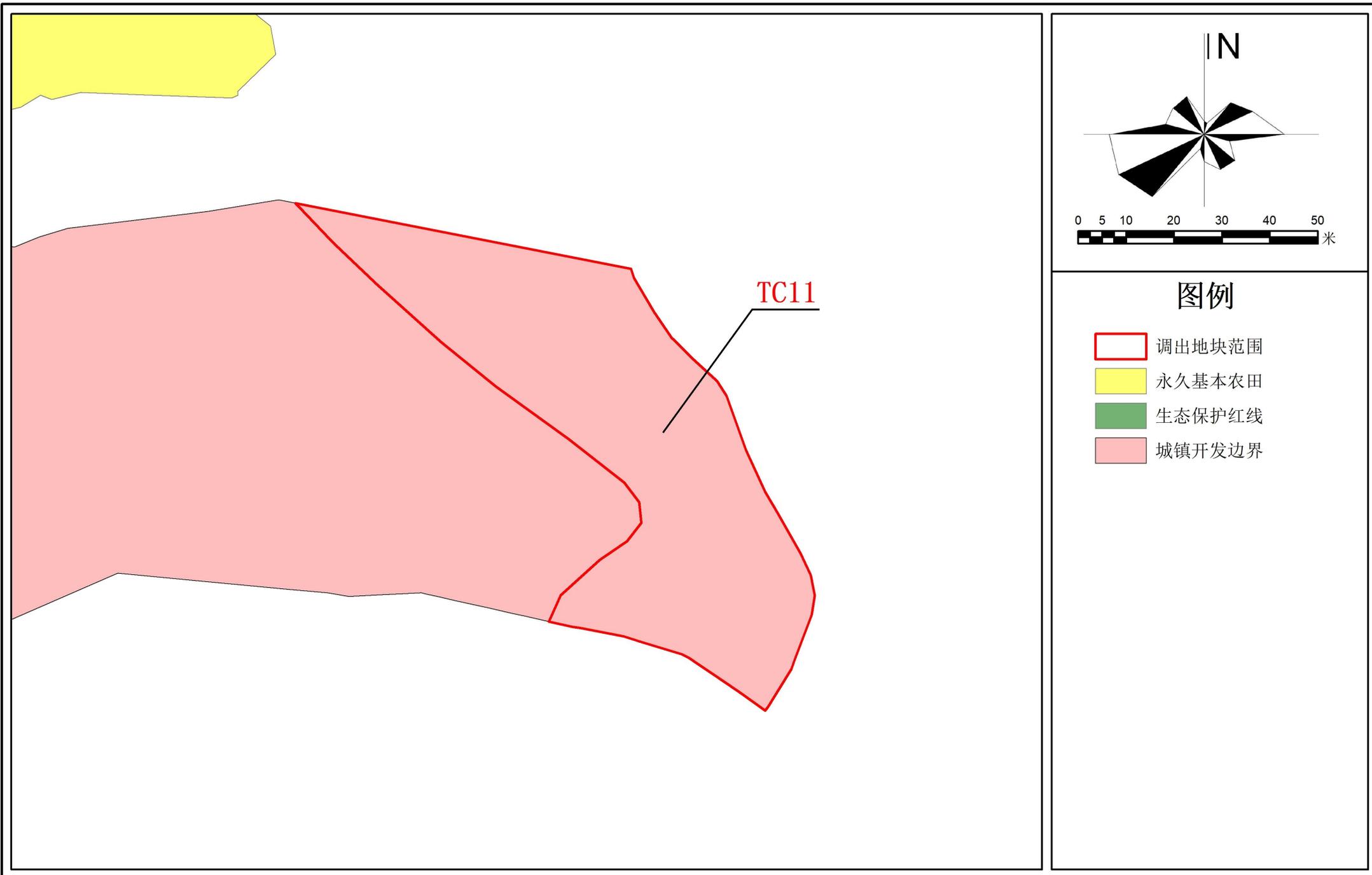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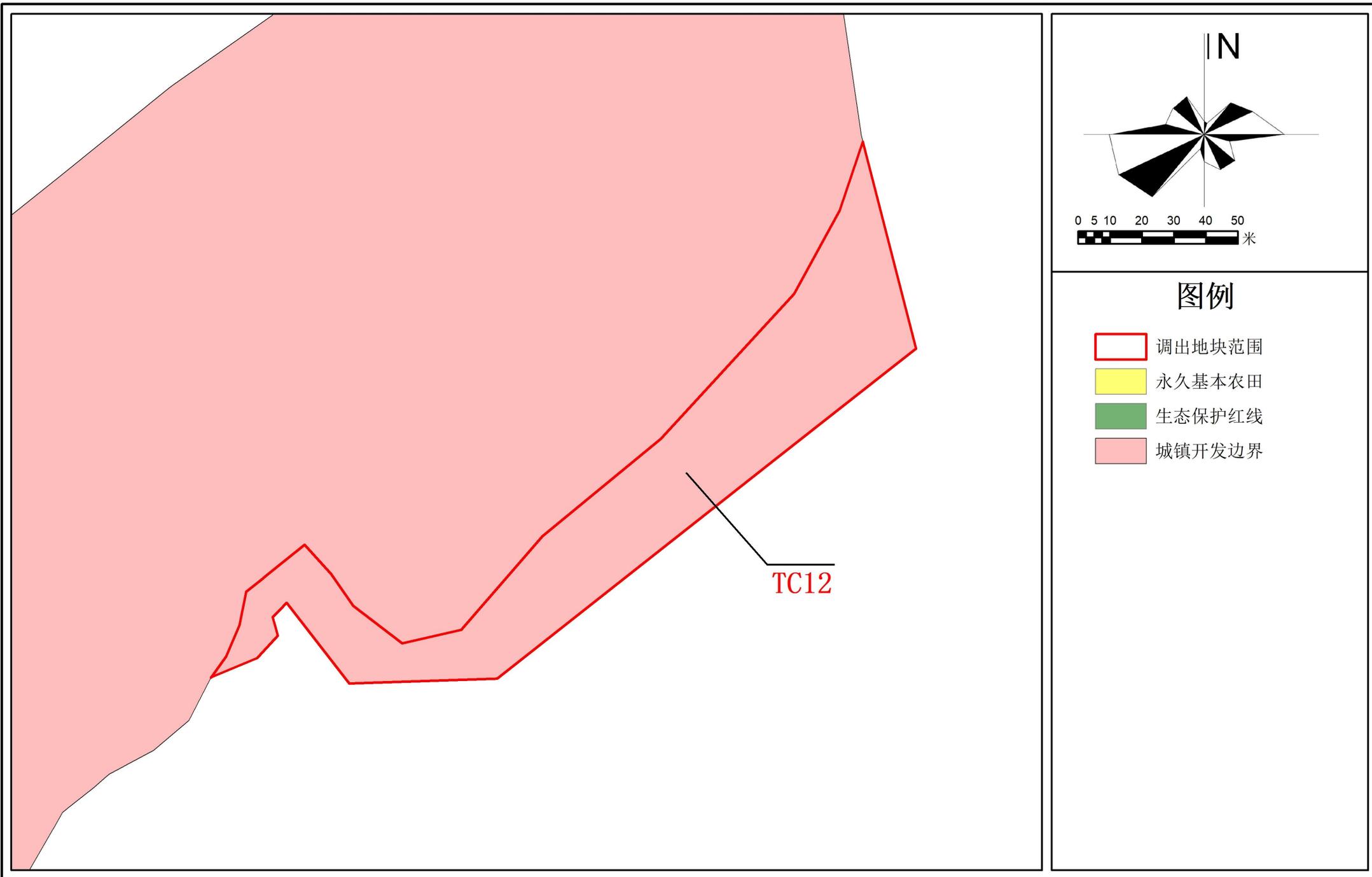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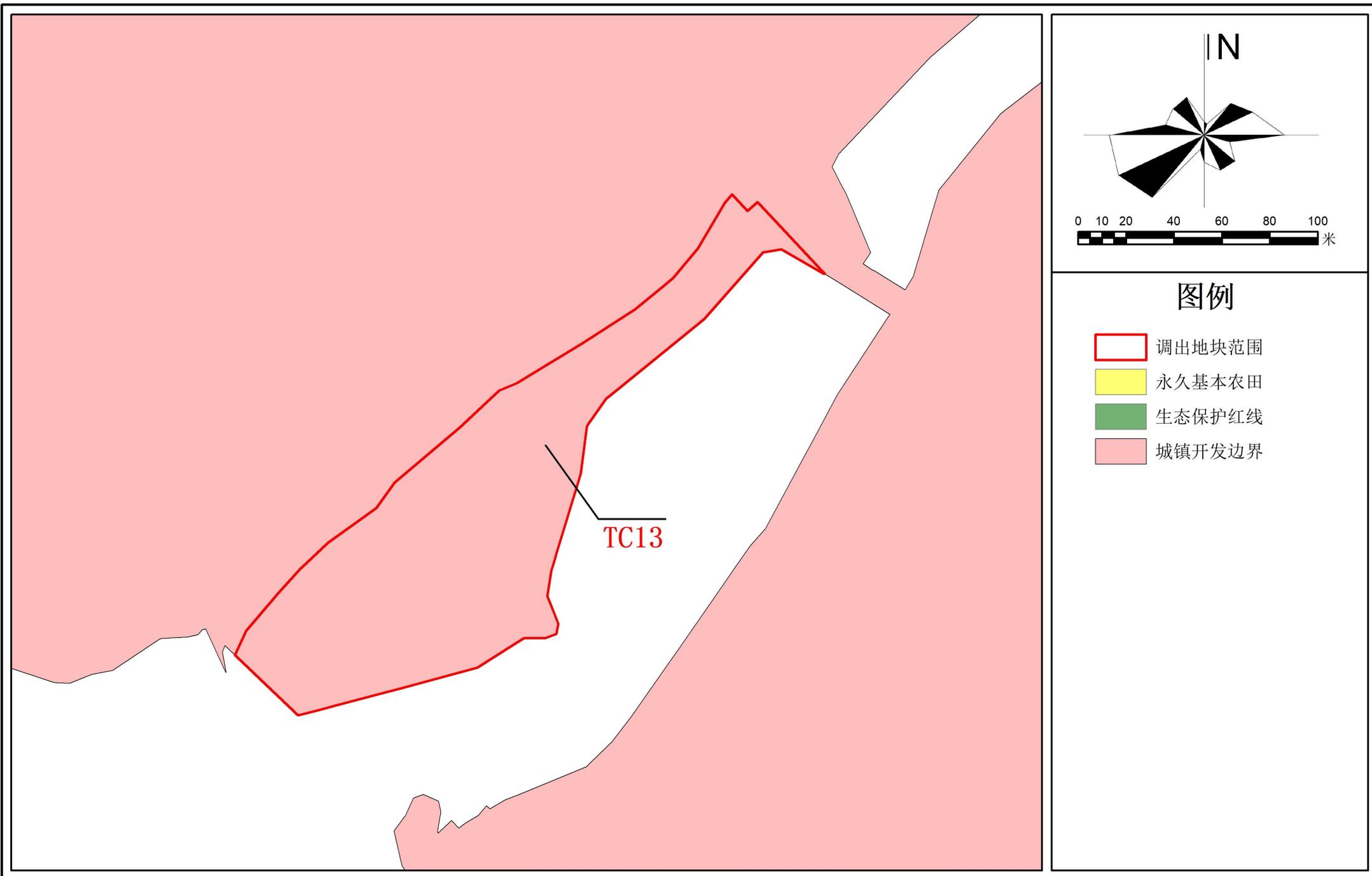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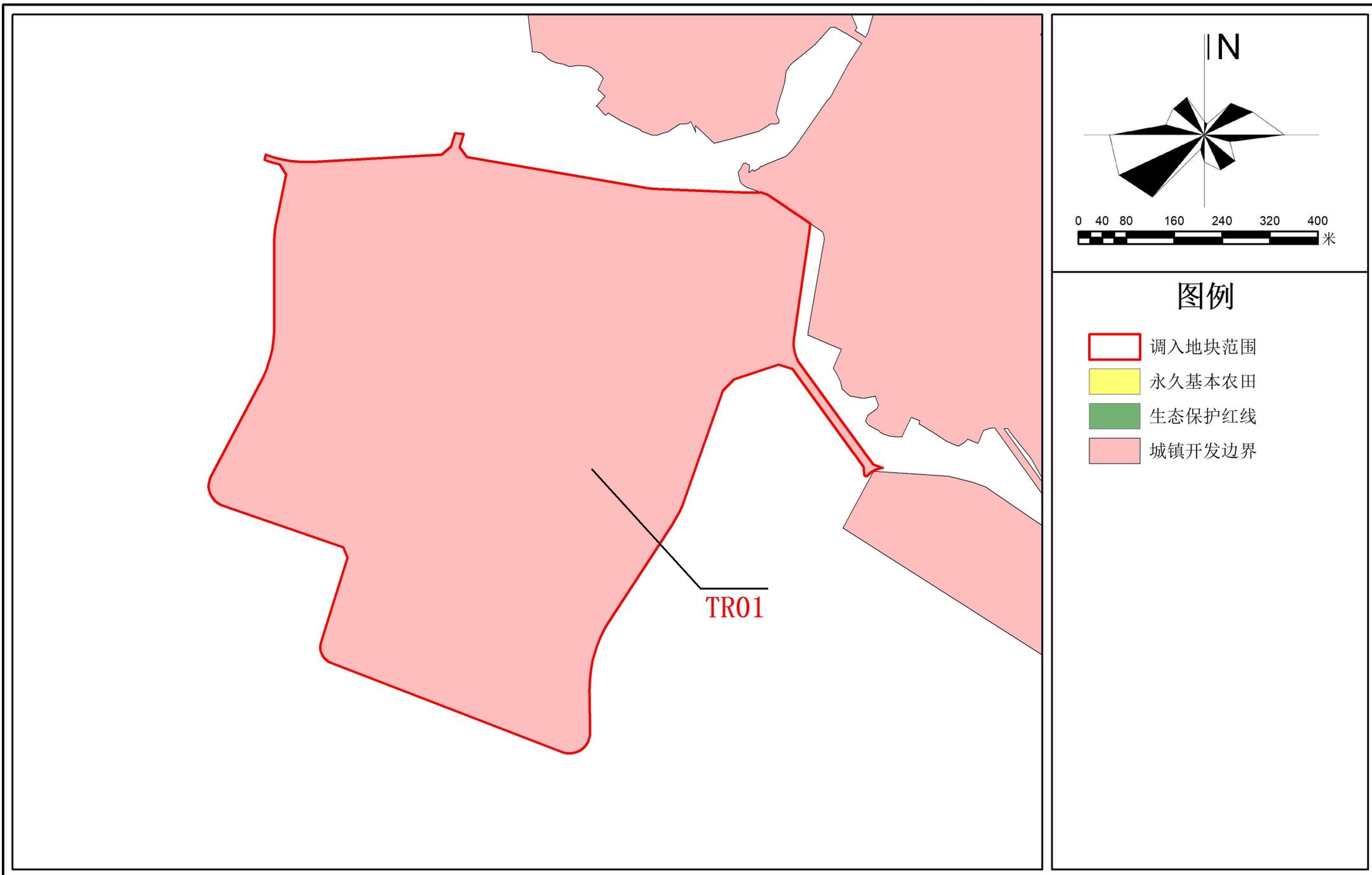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前“三区三线”划定图（TC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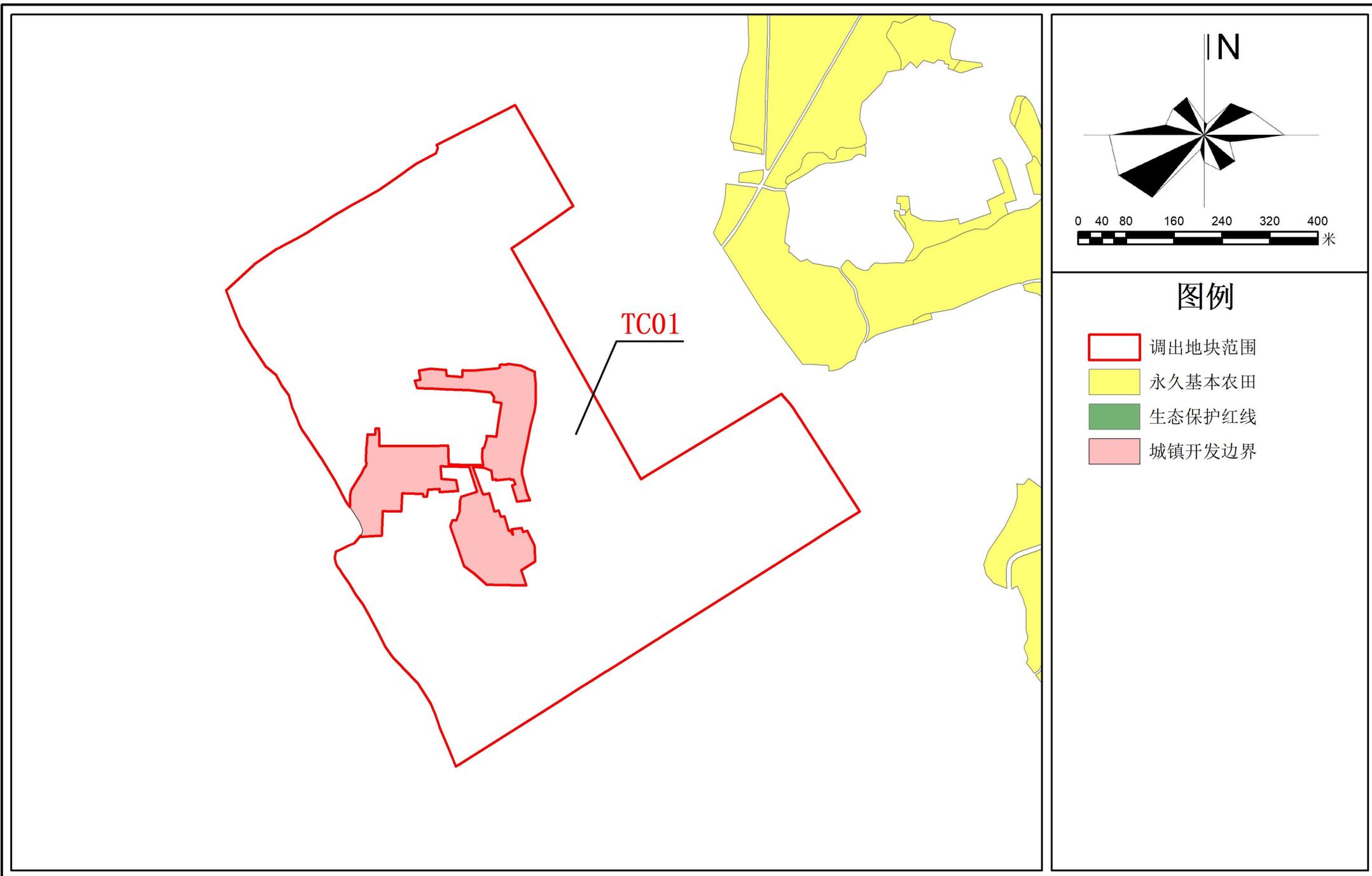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入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R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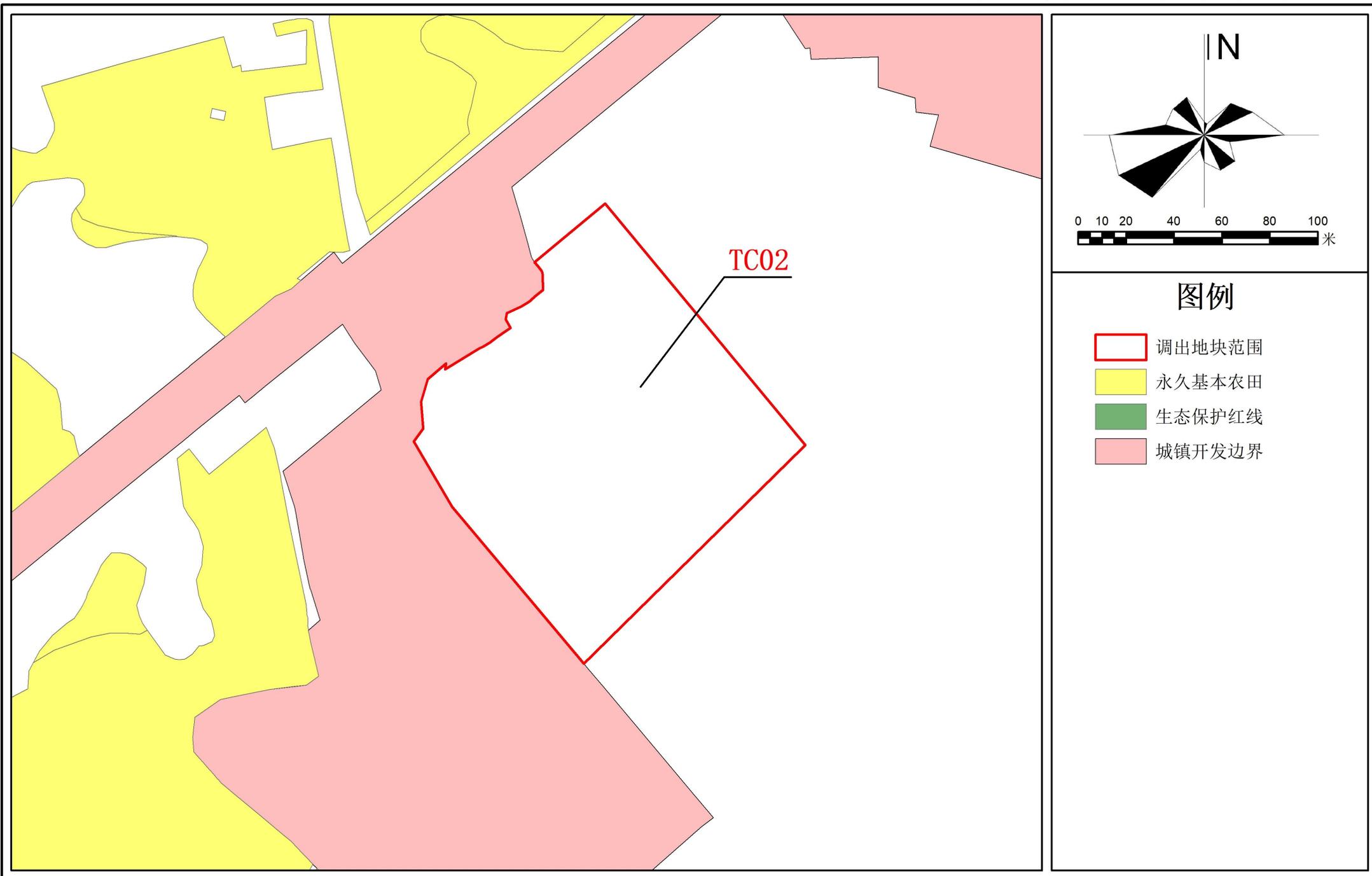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1）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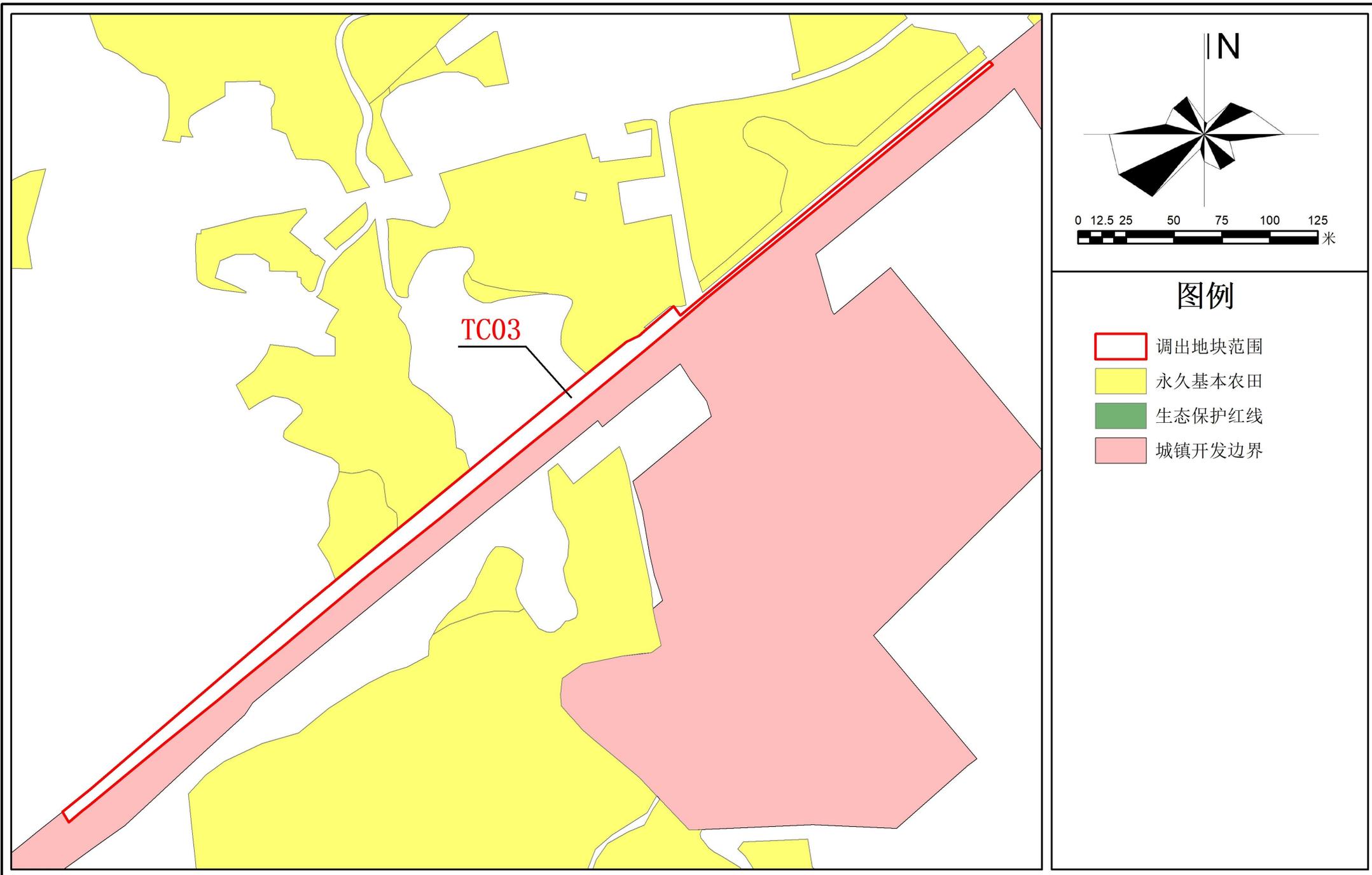


图例

-  调出地块范围
-  永久基本农田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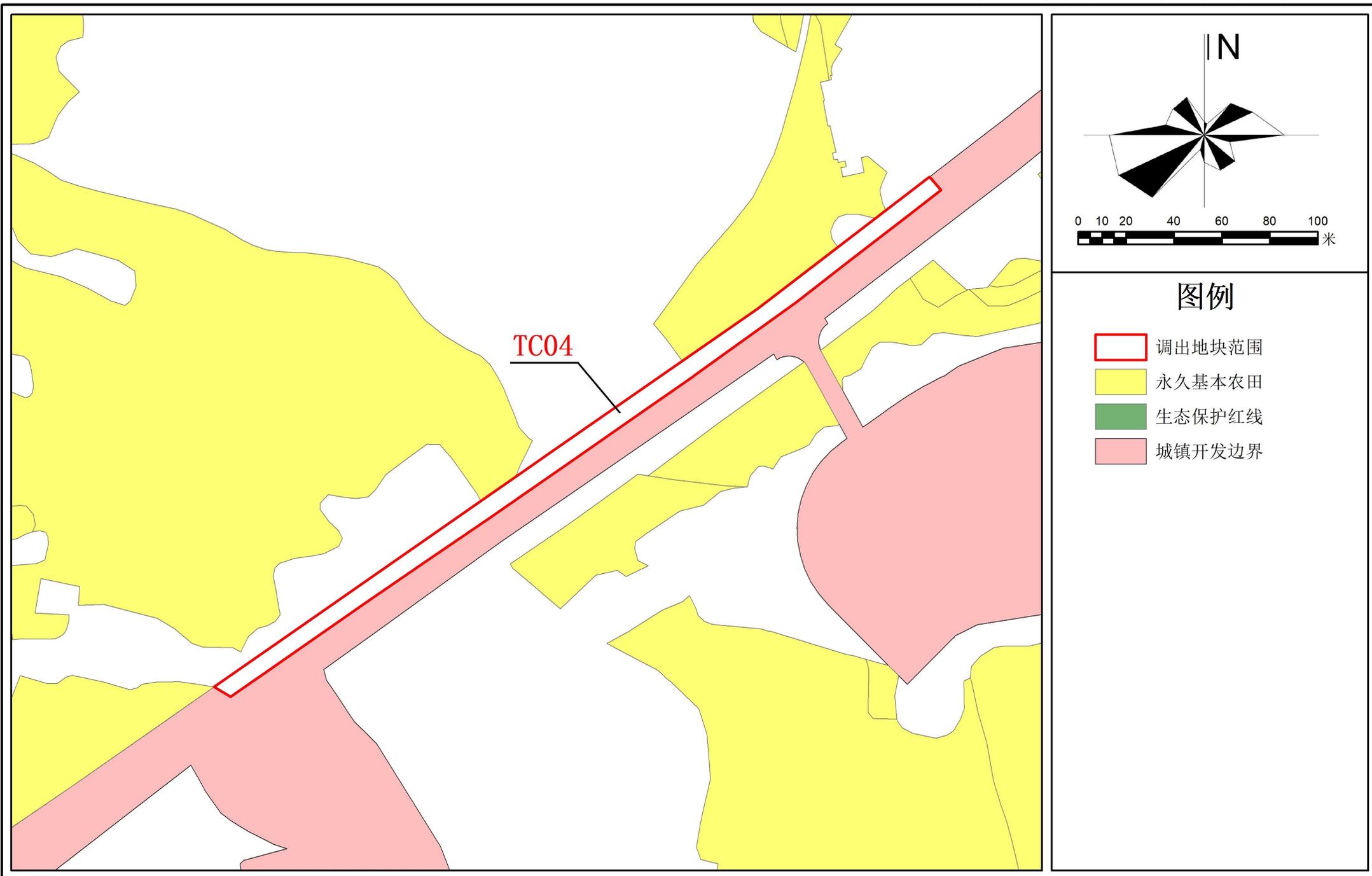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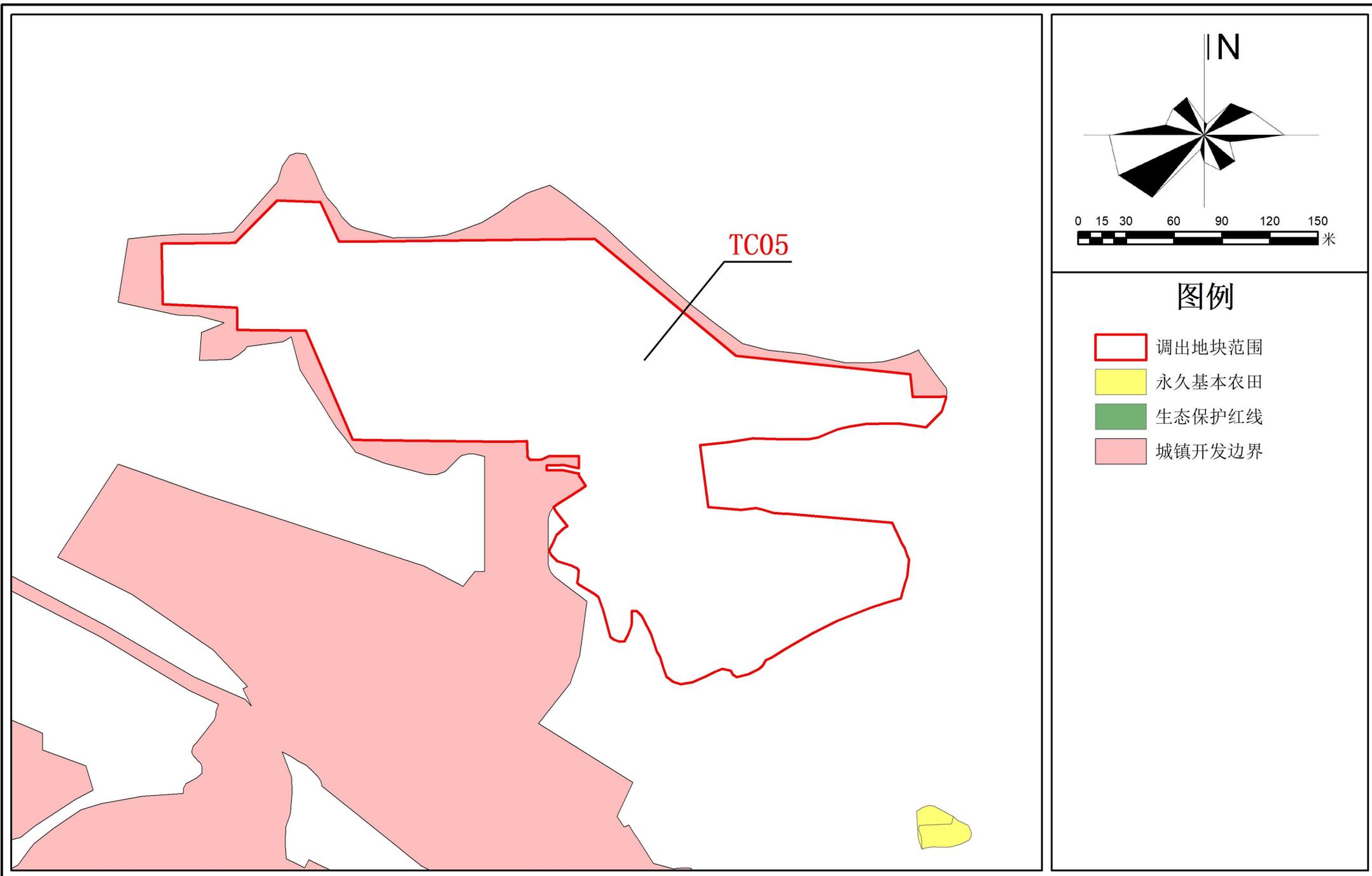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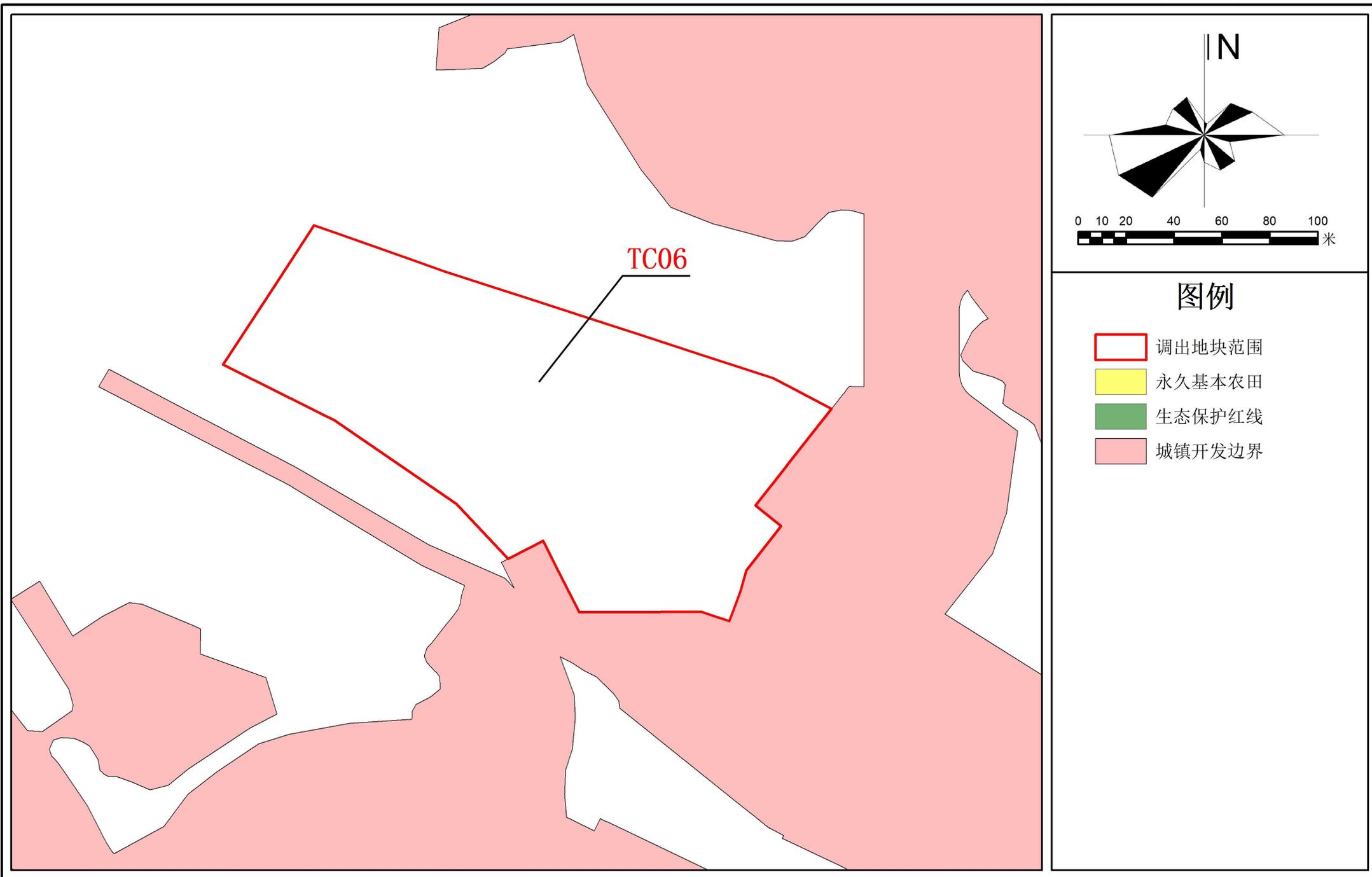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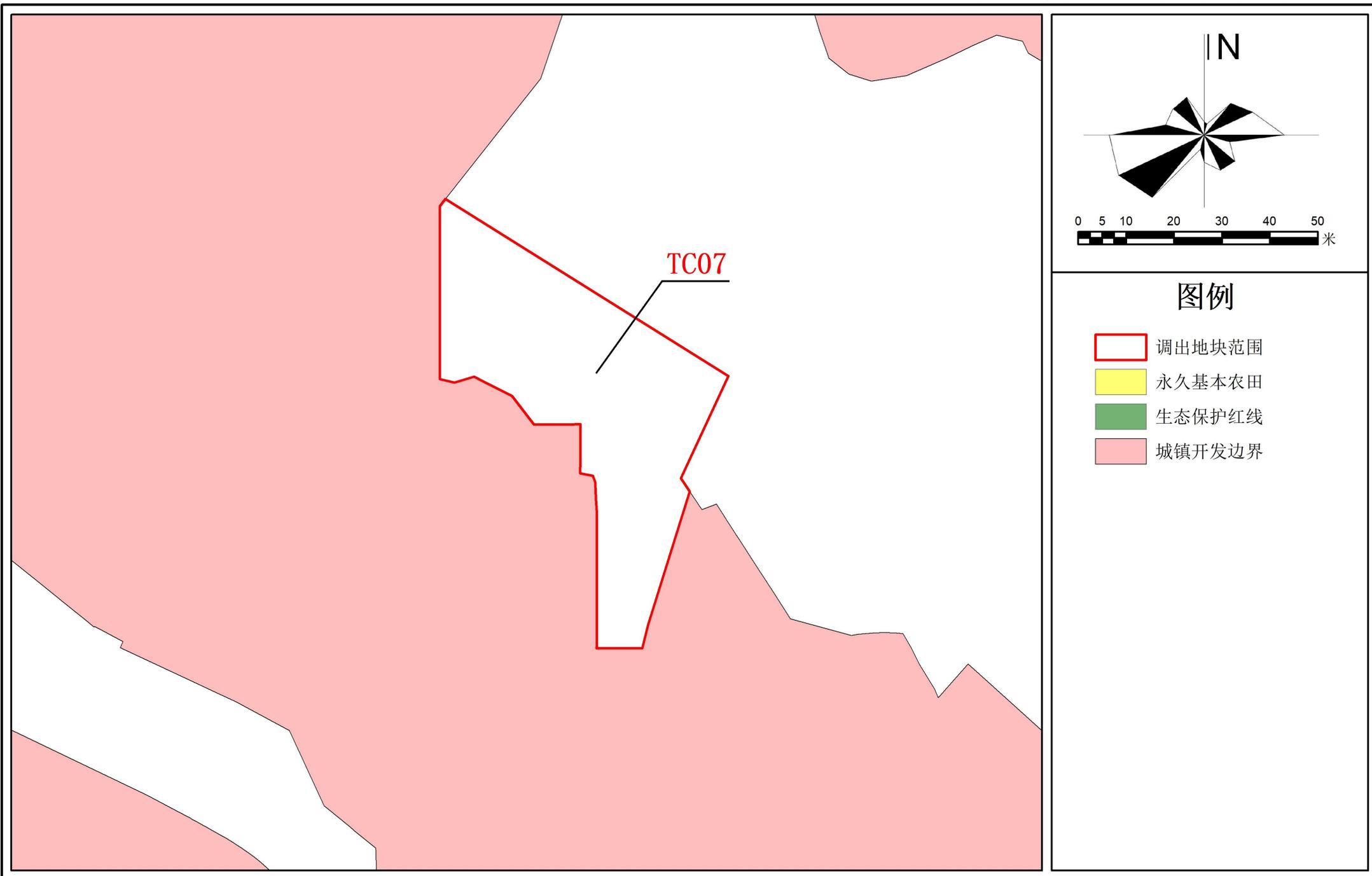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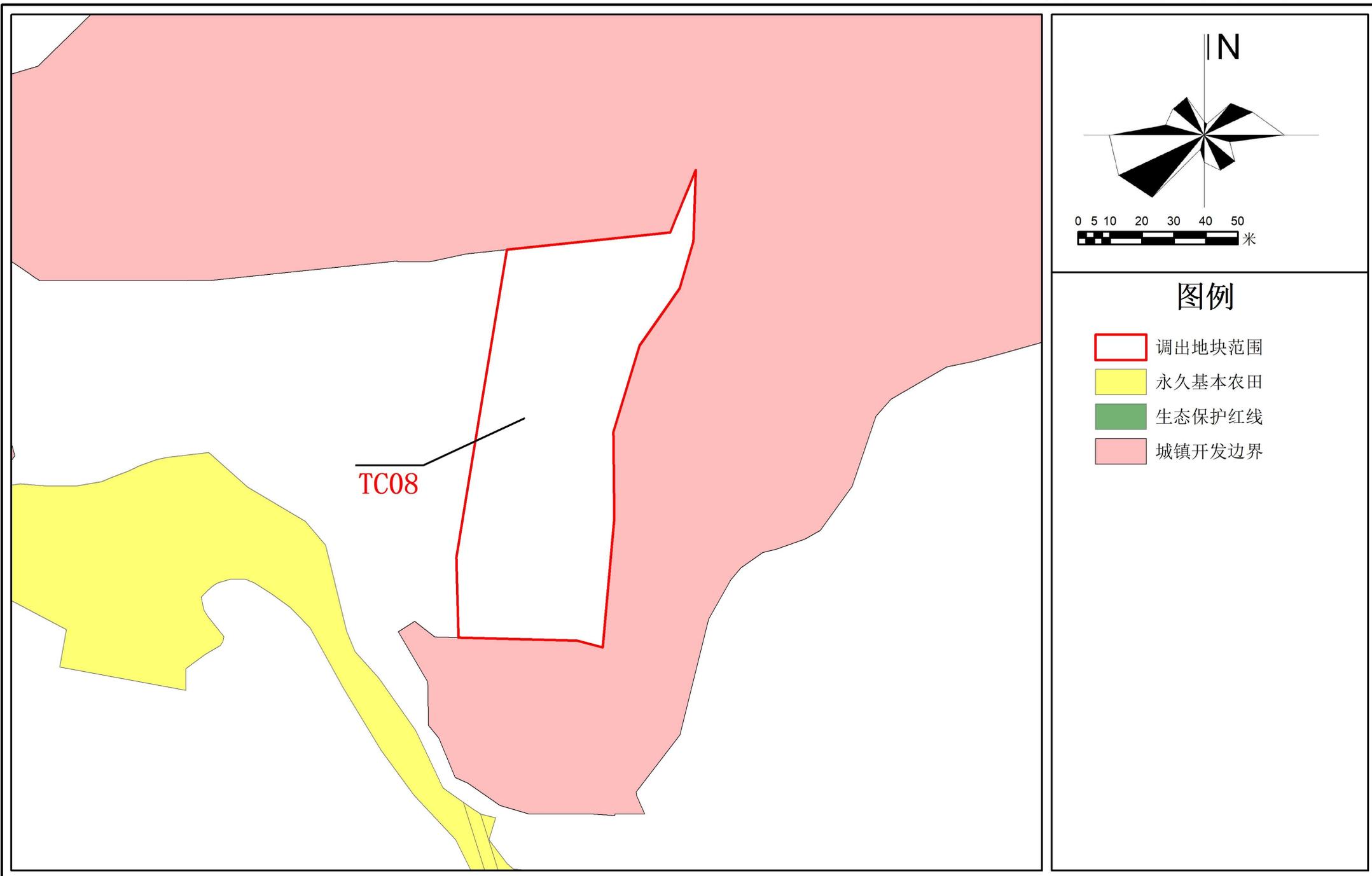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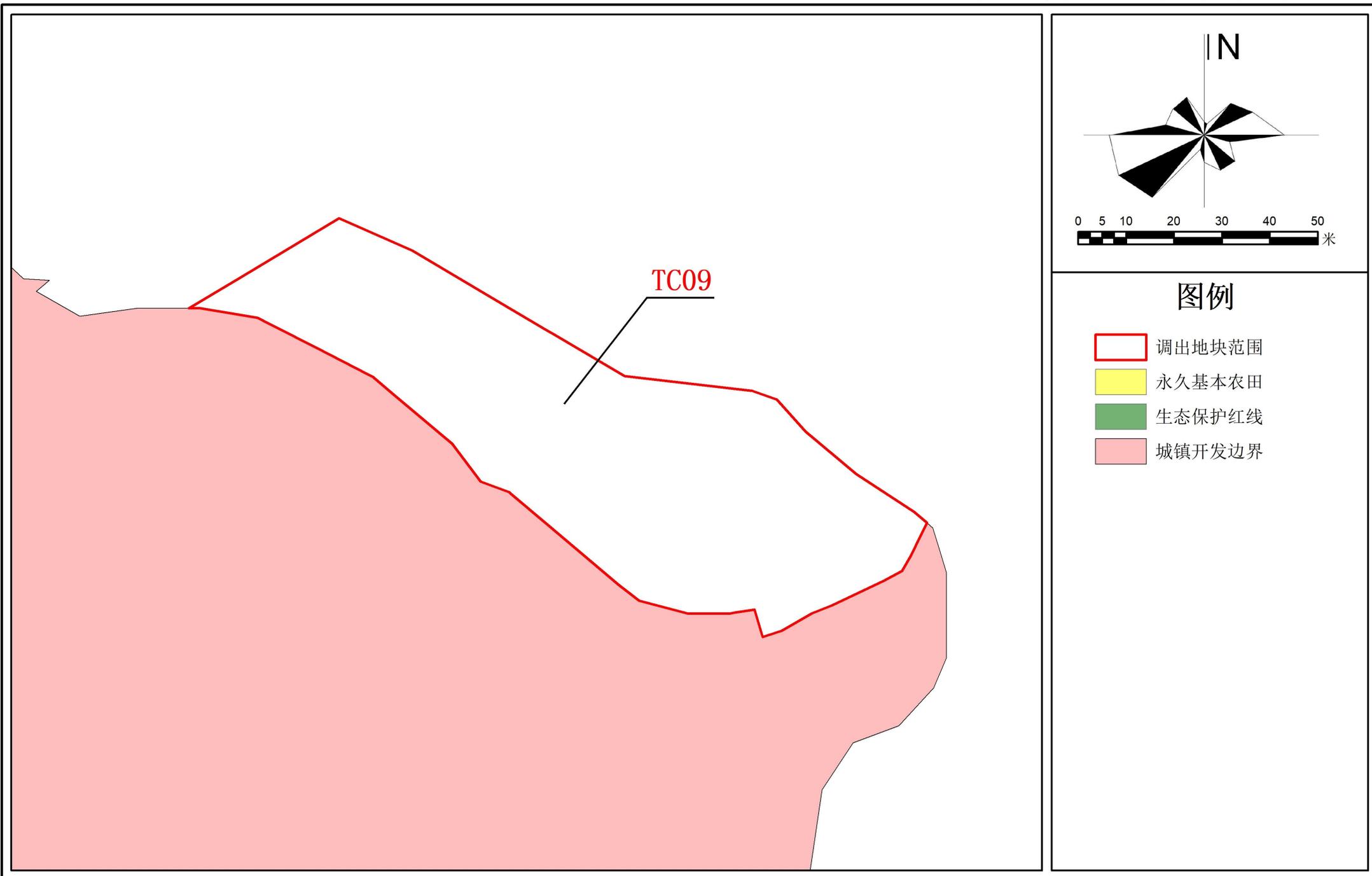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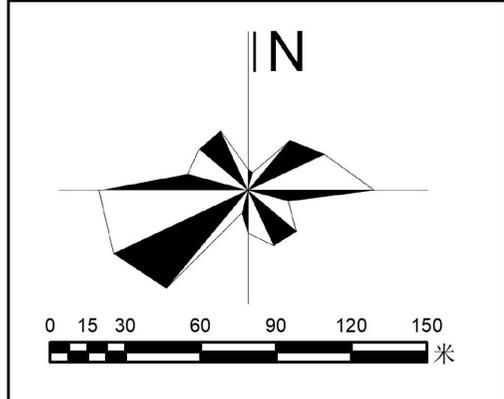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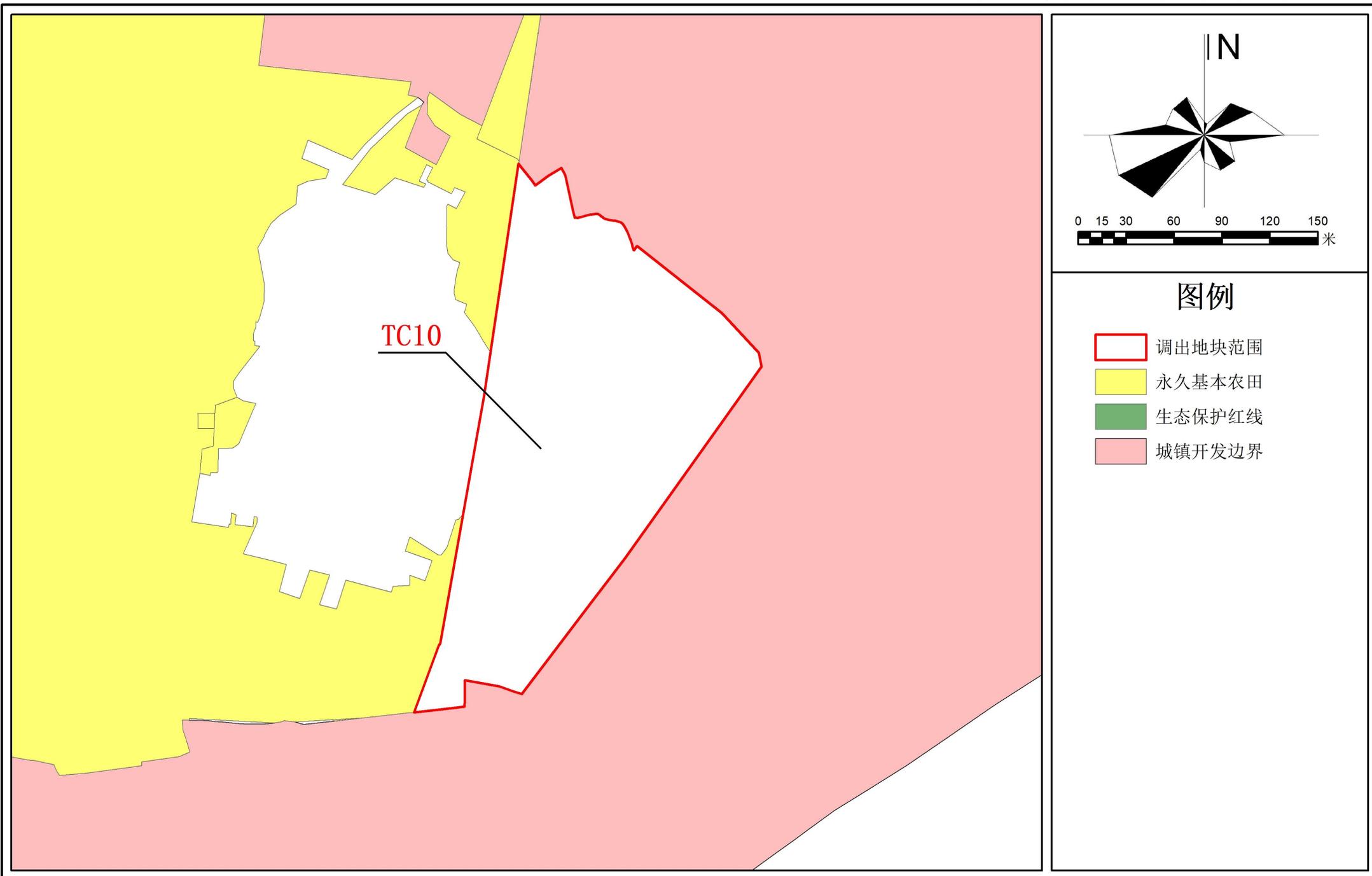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09）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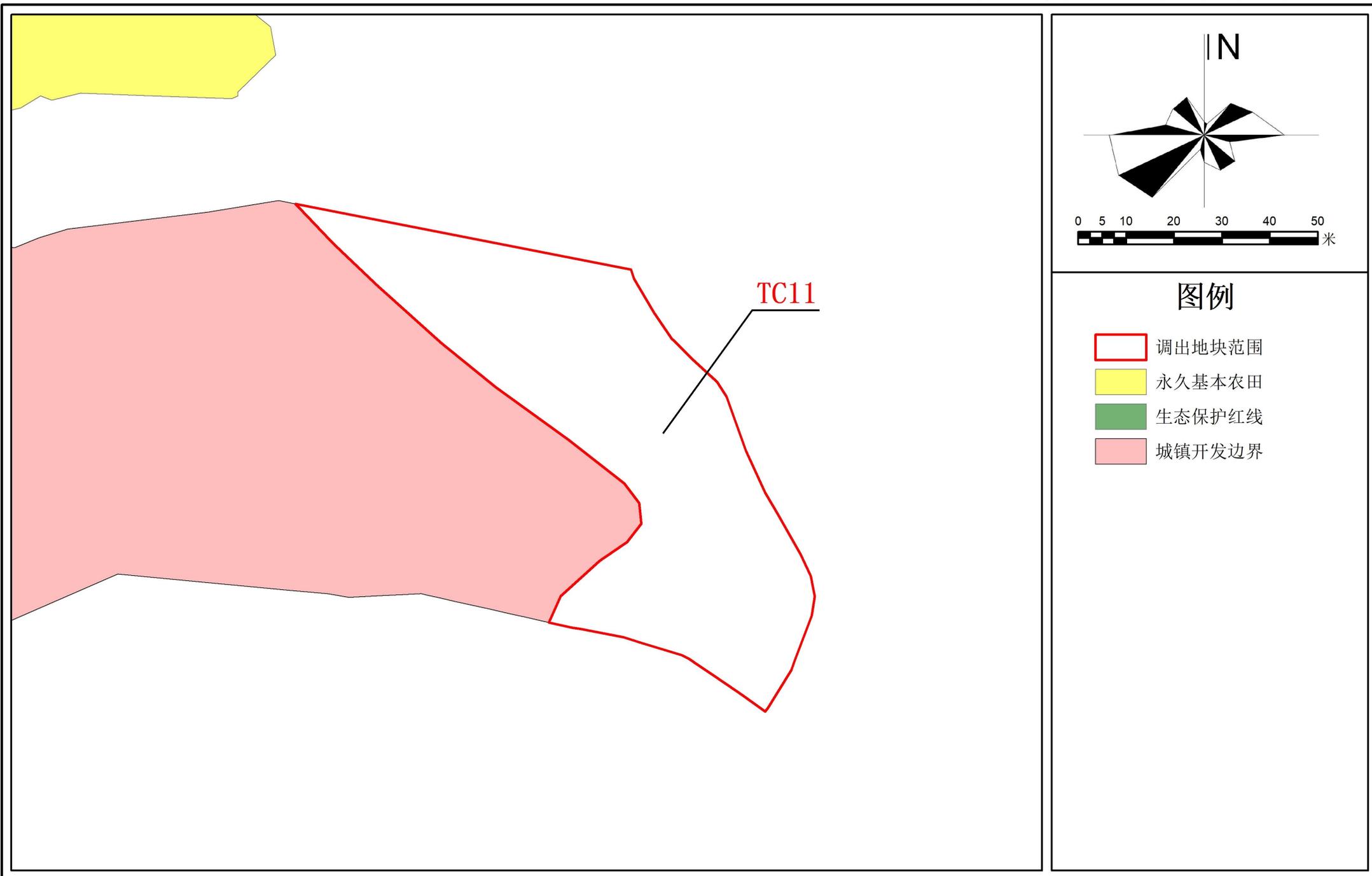


图例

-  调出地块范围
-  永久基本农田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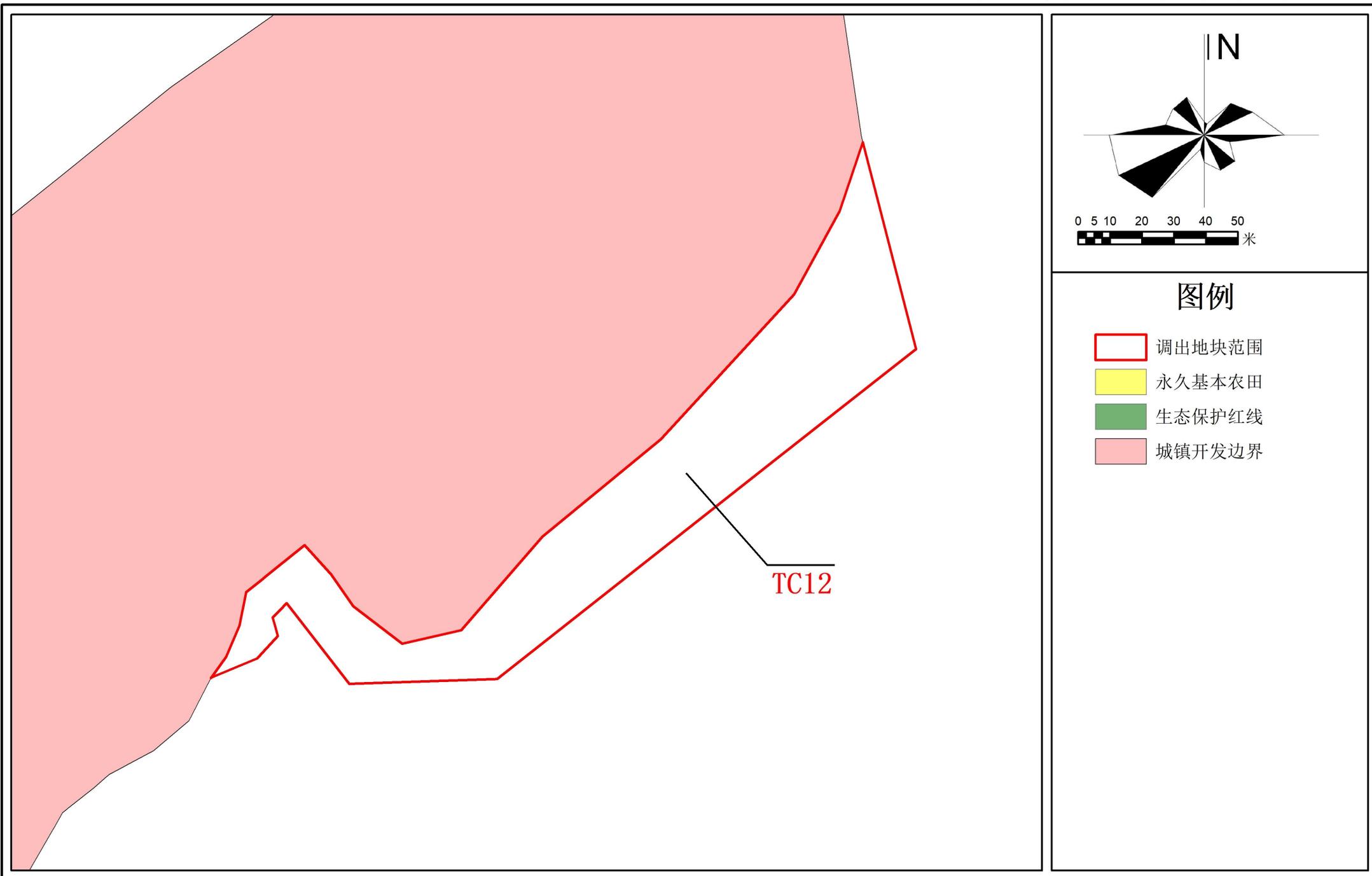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11）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12）



图例

-  调出地块范围
-  永久基本农田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乳源瑶族自治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乳源电化厂100万吨/年次氯酸钠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

调出地块优化后“三区三线”划定图（TC13）

